

裕民县 2024 年度 预算绩效评价报告

项目名称：塔城地区裕民县供热管网、换热站建设项目

项目单位：裕民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主管部门：裕民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委托单位：裕民县财政局

评价机构：新疆财讯睿智信息咨询有限公司



2025 年 7 月



新疆财讯睿智信息咨询有限公司

Xinjiang Caixun Ruizhi Information Consulting Co., Ltd

项目关键信息表

评价机构全称 (盖章): 新疆财讯睿智信息咨询有限公司

项目名称	塔城地区裕民县供热管网、 换热站建设项目		建设周期	1 年	评价年度	2024 年
项目主管部门	裕民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联系人及联系方式		刘文娟 17399423116	
项目实施单位	裕民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联系人及联系方式		刘文娟 17399423116	
资金来源	地方政府专项债券资金					
项目总概算	1250 万元	专项债券资金	1000 万元	专项债券资 金占比	80%	
2024 年专项债 券评价金额	1000 万元	2024 年专项债 券资金执行数	928.45 万元	专项债券资 金执行率	92.85%	
采用的评价方 法与评价标准	评价方法：比较法、公众评判法 评价标准：通用标准、计划标准					
绩效评价结果	通过基础数据填报和访谈获取的数据及项目单位提供的资料，评价组对 2024 年裕民县供热管网、换热站建设项目进行了独立客观的评价，最终评分结果为 91.53 分，评价等级为“优”。					
项目主评人 (签字)						



摘 要

一、项目概述

（一）项目概况

项目区地处祖国西北边陲，既是“老、少、边、穷”地区，也是多民族聚居区，稳定与发展是当前面临的重大问题。项目工程的建设，密切了党群关系，加强了各民族团结友谊，同时改善了居民的生活环境，确保各民族群众与全社会共同步入小康社会，增强社会稳定，实现项目区经济可持续快速发展。塔城地区裕民县供热管网及换热站建设项目不仅符合国家 and 地方能源发展规划、环境保护政策及民生改善要求，也是落实区域城镇化发展战略、完善城市基础设施的重要举措，对提升裕民县居民生活质量、促进社会和谐稳定、推动县域经济可持续发展具有重大意义。

根据裕民县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关于〈塔城地区裕民县供热管网、换热站建设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代项目建议书）〉的批复》（裕发改项目〔2023〕153号）文件批复：项目总投资1250万元，其中：1000万元为政府专项债券资金，250万元为县级配套资金。项目总建设期拟定为1年，开工时间2024年3月10日、竣工时间2024年9月18日。项目建设规模及内容：新建DN200—DN400一次管网约700米，新建DN80—400二次管网约1300米，新建一座供热能力约15万平方米换热站及相关配套附属设施等。塔城地区裕民县供热管网、换热站建设项目属于专项债券重点支持的080102



供热领域，项目建成后由裕民县热力公司直接管理运营。项目运营后收入来源为供热效益收入。

（二）项目实施情况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塔城地区裕民县供热管网、换热站建设项目工程已经全部完工，新建 DN200——DN400 一次管网 700 米，新建 DN80——400 二次管网 1300 米，新建一座供热能力约 15 万平方米换热站，已完成初步验收，五方验收工作正在推进。

（三）绩效目标

1.总目标

新建 DN200——DN400 一次管网约 700 米，新建 DN80——400 二次管网约 1300 米，新建一座供热能力约 15 万平方米换热站，满足裕民县城新建第一中学、第三小学、图书馆、裕民县信用社综合楼及住宅楼等供热保障；并对附属配套设施及旧有管道、热力检查井及阀门进行维修。项目完成实施后可改善当地经济发展，改善居民生活质量。

2.年度目标

根据《塔城地区裕民县供热管网、换热站建设项目绩效目标申报表》，2024 年度绩效目标如下：

表 1-1 塔城地区裕民县供热管网、换热站建设项目绩效目标表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预期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DN200-DN400 一次管网长度	≥ 700 米
		DN80--400 二次管网长度	≥ 1300 米
		供热能力面积	≥ 15 万平方米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预期指标值
	质量指标	工程验收合格	$\geq 99\%$
		资金使用合格率	$= 100\%$
	时效指标	资金支付及时率	$\geq 99\%$
	成本指标	设计费	≤ 19 万元
		建筑安装工程费	≤ 981 万元
项目效益	经济效益指标	改善当地经济发展	有效改善
	社会效益指标	改善居民生活质量	有效改善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县城居民满意度	$\geq 90\%$

二、绩效评价情况

（一）评价结论

通过基础数据填报和访谈获取的数据及项目单位提供的资料，评价组对 2024 年裕民县供热管网、换热站建设项目进行了独立客观的评价，最终评分结果为 91.53 分，评价等级为“优”。

（二）预算执行情况

塔城地区裕民县供热管网、换热站建设项目建设总投资 1250 万元，2024 年申请专项债券资金 1000 万元，占总投资的 80%。2024 年实际支出 928.45 万元，预算执行率 92.85%。

表 2-1 资金使用情况表

序号	项目施工单位	付款金额	付款内容	付款日期
1	新疆裕达建设有限公司	309.35 万元	（塔地财预〔2024〕号） 裕民县供热管网、换热站 建设项目工程款	2024 年 3 月 26 日
2		93.06 万元	（塔地财预〔2024〕45	2024 年 9 月 27 日



序号	项目施工单位	付款金额	付款内容	付款日期
3		216.69 万元	号) (裕财预〔2024〕10号)裕民县供热管网、换热站建设项目	2024 年 9 月 27 日
4		216.69 万元		2024 年 9 月 27 日
5		92.66 万元		2024 年 9 月 27 日
合计		928.45 万元		

(三) 项目绩效情况

裕民县供热管网、换热站建设项目于 2024 年 3 月 10 日开工, 2024 年 9 月 18 日竣工。完成新建 DN200——DN400 一次管网 700 米, 新建 DN80——400 二次管网 1300 米, 新建一座供热能力约 15 万平方米换热站。项目实施完成后, 改善了当地经济发展和居民生活质量, 满足了裕民县城新建第一中学、第三小学、图书馆、裕民县信用社综合楼及住宅楼等供热保障的需求。加快推进裕民县基础设施的建设, 为裕民县招商引资、经济发展及社会经济发展奠定基础。项目的建设改善和提升了裕民县基础设施条件, 更好地带动了沿线土地增值, 增加了就业机会。

三、主要经验及做法、存在的问题及原因分析

(一) 主要经验及做法

项目领导小组进一步强化项目意识, 对照计划全面梳理重点任务, 仔细谋划、紧抓落实, 理顺内部分工和 workflow, 明确责任和时间节点, 一项一项抓好具体落实, 确保了项目按时保质完成, 保障了项目效益发挥。

以财政部门的绩效监控为契机, 通过资料审核对资金执行进度及绩效目标实现程度开展审核, 对绩效监控中发现的



问题及时整改，强化资金使用过程管理，有效降低了资金偏离政策目标的风险，提高了资金使用效益。

（二）存在的问题

1.专项债券资金使用不规范

塔城地区裕民县供热管网、换热站建设项目专项债券资金支出不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及有关债务资金管理的规定，项目于2024年9月18日完工，工程量完成100%，根据《塔城地区裕民县供热管网、换热站建设项目EPC工程总承包补充协议》约定“发包方根据工程进度支付工程进度款，当工程量完成100%时支付至合同总金额90%（含已支付预付款金额）”即911.45万元，2024年9月27日支付第三笔款项，合计共支出928.45万元，大于应支付进度款（不含设计费）911.45万元，且根据实地调研及提供的资料显示已支付款项包含设计费。

2.地方配套资金未到位

塔城地区裕民县供热管网、换热站建设项目总概算1250万元，专项债券1000万元已到位，2024年度应到位配套资金数250万元，实际到位0万元，配套资金到位率0%。

3.项目管理及执行力度尚需加强

（1）项目部分工程前期手续办理滞后

规划许可证和施工许可证前期办理手续滞后。项目于2024年3月中旬开工，《建筑工程规划许可证》发证时间2024年7月26日，《建设工程施工许可证》发证时间2024年10月12日。综上所述项目部分工程前期手续办理滞后。



（2）项目资料整理、归档不够完备、合同签订不完整

一是项目资料整理、归档不够完备。事前评估报告未签写时间。《塔城地区裕民县供热管网、换热站建设项目专项债券法律意见书》中项目建设目标、建设内容描述与该项目实际不符，例如：新建总库容 700 万立方米蓄水调节池 1 座及其配套附属设施；通过新建渠首、排洪渠及暗渠等设施，将水引入新建调节池，经过调节池调蓄后，再由放水涵洞及输水渠道将池水输送回下游阿合别斗灌区。《2024 年裕民县供热管网、换热站建设项目预算实施计划》中“三、投资概算”内容描述与该项目实际不符。

二是《工程款支付申请表》《工程款支付证书》资料混乱，预付款的《工程款支付证书》有三张，资金不同（309.55 万元、71.55 万元），日期描述均不同；且预付款国库集中支付凭证时间 2024 年 3 月 26 日早于工程款支付申请表时间 2024 年 3 月 28 日。

三是合同管理规范有待加强。勘察合同和水土保持合同均未签写合同订立时间。部分合同未明确交付时间，如：勘察合同中勘察工作开工时间、提交勘察成果资料时间均未填写。

（3）项目未及时开展五方验收，竣工财务决算审计、工程价款结算不及时

塔城地区裕民县供热管网、换热站建设项目于 2024 年 12 月 23 日完成工程竣工验收，查阅《塔城地区裕民县供热管网、换热站建设项目 EPC 工程总承包竣工报告》可知，已



完成 9 个分部工程质量验收合格，工程质量控制资料共核查 6 项，均符合要求，各项工程质量合格，主要设备安装与各类设施试运行良好，但因用地原因，截至 2024 年 6 月未进行五方验收，也未对该项目进行竣工结算及财务决算。

4.预算绩效全过程管理工作有待优化

该项目绩效目标表存在部分三级指标设置不合理的问题，例如：时效指标“资金支付及时率”设置不合理，未设置能够反映项目工程按计划开工、完工时间的考核相关指标，应设置“项目按计划开工时间”“项目按计划完工时间”等时效指标；经济成本指标“设计费”，年度预算总额 1000 万元为专项债资金，专项债资金不能用于前期费，故三级指标设置不合理。

四、有关建议

针对项目中存在的问题，建议如下：

（一）明确设计费支付依据，完善资金支付审批流程

一方面，建议裕民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核查设计费是否包含在合同总金额中。若合同未明确约定设计费单独支付，则已支付款项中的设计费部分可能构成违规支出，需要求施工单位退回或补充签订补充协议明确费用归属。另一方面，完善资金支付审批流程，如：分离设计与施工费用：若设计费与工程款混合支付，需在后续合同中明确分列支付条款，避免资金混用。对已支付的设计费，建议补充设计服务验收文件以佐证合理性。



（二）加强与财政部门的沟通，集中财力保障项目建设

采用多举措筹集资金，力争 2025 年顺利解决资金缺口问题，争取资金后按照相关要求加快前期费用的支付，方便后续工作有序推进。

（三）加强项目管理，提高办事效率

1.建议单位严格规范施工前各项流程，保障项目前期手续按规定办理完善

建议裕民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按照《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等相关管理办法，规范建设项目施工前各项流程管理，认真做好项目的规划、施工许可证等项目证书办理工作，深入分析未能及时办理施工许可证的原因，注意在后期新建工程中不发生此类问题，合法合规施工，规避违规建设风险，切实保障项目质量。

2.加强项目前期文件管理，梳理相关资料并补充完善

一是加强项目前期文件管理。规范事前绩效评估。对未填写日期的事前评估报告，应由原编制单位补签日期，并说明原因，确保评估有效性。重新审核《法律意见书》。删除与供热项目无关的“蓄水池、渠首”等内容，修正为“供热管网、换热站建设”相关描述。修正《预算实施计划》。调整投资概算内容，删除与供热项目无关的描述（如水利工程相关内容），确保预算内容与实际建设内容一致。建议裕民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通过完善档案管理、修正错误文件、加强预算监督、建立长效机制等措施，系统性解决当前资料管理不规



范、文件内容不符等问题，确保项目合规性，并为未来类似项目提供借鉴。

二是针对《工程款支付申请表》《工程款支付证书》资料混乱、预付款支付凭证时间逻辑不符的问题，建议裕民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从支付流程规范、资料审核、财务管控、责任追溯等方面进行整改，确保工程款支付合规、可追溯，未来项目引以为戒，严格执行“申请→审批→支付”流程，避免类似风险。

三是针对合同管理不规范、关键条款缺失（如合同订立时间、交付时间等）的问题，建议裕民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立即整改现有合同问题，补签合同订立时间，明确交付时间条款，确保合同法律效力并降低履约风险。

3.优先化解用地难题、加快五方验收与决算工作

针对裕民县供热管网、换热站建设项目已完工但未完成五方验收、竣工结算及财务决算的问题，建议裕民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优先解决用地问题，推动五方验收，在规定时限内完成工程结算和财务决算编制工作。

（四）强化绩效目标管理，提高预算项目绩效目标填报的完整性、合理性、科学性

预算单位要根据项目实施的主要任务和实施内容等，制定科学合理的绩效目标，绩效指标的设置要完整、细化、量化并且切合项目实际情况，能够全面反映项目投入、产出和效益等内容；优先选取最具代表性、最能直接反映产出和效



益的核心指标，精简实用；指标内涵应当明确、具体、可衡量，数据及佐证资料应当可采集、可获得。

重视宣传工作，加强业务培训。财政部门要积极利用网络等方式加大宣传力度，营造“讲绩效、重绩效、用绩效”的浓厚氛围，同时，对相关业务人员加强绩效管理业务培训，不断强化“谁花钱、谁问效”的绩效意识，提高预算绩效管理业务素质和工作水平，提高工作质量和工作效率。



目 录

摘 要	1
一、基本情况	1
（一）项目概况	1
（二）项目绩效目标	4
二、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5
（一）绩效评价目的	5
（二）评价对象和范围	6
（三）绩效评价原则、评价方法、评价指标体系、评价 定级标准等	6
（四）绩效评价过程。	9
三、综合评价情况及评价结论	11
（一）评价结论	11
（二）项目绩效情况	13
四、绩效评价指标分析	14
（一）项目决策情况	14
（二）项目过程情况	17
（三）项目产出情况	25
（四）项目效益情况	27
五、主要经验及做法、存在的问题及原因分析	29
（一）主要经验及做法	29
（二）存在的问题	29
六、有关建议	31
七、绩效评价结果应用建议	34



八、其他需说明的问题	35
附件 1 评价指标体系	37
附件 2 评价工作底稿	53
附件 3 基础表	62
附件 4 访谈提纲	63
附件 5 满意度调查问卷	65
附件 6 满意度问卷分析报告	67
附件 7 现场照片	71
附件 8 绩效评价征求意见函	73
附件 9 被评价人意见或说明	74



地方政府债券项目绩效评价报告

为加强财政资金管理，树立预算绩效理念，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及效益，受裕民县财政局委托，新疆财讯睿智信息咨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财讯睿智”）根据《自治区财政支出绩效评价管理暂行办法》（新财预〔2018〕189号）、《自治区本级预算绩效管理委托第三方机构评价管理暂行办法》（新财预〔2018〕148号）及《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财预〔2020〕10号）、《关于印发〈地方政府专项债券项目资金绩效管理办法〉的通知》（财预〔2021〕61号）、《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地方政府专项债券项目资金绩效管理办法》（新财规〔2022〕5号）等文件要求对“塔城地区裕民县供热管网、换热站建设项目”进行了第三方绩效评价，经过材料核查、现场查勘、专家评审及综合分析评价等，最终得出评价结论并形成本评价报告。

一、基本情况

（一）项目概况

1.项目背景

裕民县城新建第一中学、第三小学、图书馆、裕民县信用社综合楼及住宅楼等，后期附近新建建筑需要建设管网和换热站用来满足该片区供热需求，提高供热质量。项目区经济发展的快慢直接影响整个裕民县的政治、经济、文化可持续发展。该项目的实施也是为人民办实事的具体体现，对维护社会稳定，促进各民族共同进步有重要的意义。项目区地处祖国西北边陲，既是“老、少、边、穷”地区，也是多民



族聚居区，稳定与发展是当前面临的重大问题。项目工程的建设，密切了党群关系，加强了各民族团结友谊，同时改善了居民的生活环境，确保各民族群众与全社会共同步入小康社会，增强社会稳定，实现项目区经济可持续快速发展。塔城地区裕民县供热管网及换热站建设项目不仅符合国家和地方能源发展规划、环境保护政策及民生改善要求，也是落实区域城镇化发展战略、完善城市基础设施的重要举措，对提升裕民县居民生活质量、促进社会和谐稳定、推动县域经济可持续发展具有重大意义。

根据裕民县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关于〈塔城地区裕民县供热管网、换热站建设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代项目建议书）〉的批复》（裕发改项目〔2023〕153号）文件批复：项目总投资1250万元，其中：1000万元为政府专项债券资金，250万元为县级配套资金。项目总建设期拟定为1年，开工时间2024年3月10日、竣工时间2024年9月18日。项目建设规模及内容为：新建DN200—DN400一次管网约700米，新建DN80—400二次管网约1300米，新建一座供热能力约15万平方米换热站及相关配套附属设施等。塔城地区裕民县供热管网、换热站建设项目属于专项债券重点支持的080102供热领域，项目建成后由裕民县热力公司直接管理运营。项目运营后收入来源为供热效益收入。

2.主要内容及实施情况

主要内容：新建DN200—DN400一次管网约700米，新建DN80—400二次管网约1300米，新建一座供热能力



约 15 万平方米换热站及相关配套附属设施等。

实施情况：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塔城地区裕民县供热管网、换热站建设项目工程已经全部完工，新建 DN200——DN400 一次管网 700 米，新建 DN80——400 二次管网 1300 米，新建一座供热能力约 15 万平方米换热站，已完成初步验收，五方验收工作正在推进。

3.资金投入和使用情况

（1）资金投入情况

塔城地区裕民县供热管网、换热站建设项目预算安排总额为 1250 万元，其中地方政府专项债券资金 1000 万元，配套资金 250 万元。

（2）资金使用情况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项目资金实际使用 928.45 万元，资金执行率为 92.85%。具体支付明细见下表：

表 1-1 资金使用情况表

序号	项目施工单位	付款金额	付款内容	付款日期
1	新疆裕达建设有限公司	309.35 万元	（塔地财预〔2024〕号）裕民县供热管网、换热站建设项目工程款	2024 年 3 月 26 日
2		93.06 万元	（塔地财预〔2024〕45号）（裕财预〔2024〕10号）裕民县供热管网、换热站建设项目	2024 年 9 月 27 日
3		216.69 万元		2024 年 9 月 27 日
4		216.69 万元		2024 年 9 月 27 日
5		92.66 万元		2024 年 9 月 27 日
合计		928.45 万元		



4.项目组织与管理情况

本项目涉及部门为裕民县发展和改革委员会、裕民县财政局、裕民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和新疆裕达建设有限公司。各单位的职责如下：

裕民县发展和改革委员会：主要负责审核、批复塔城地区裕民县供热管网、换热站建设项目可研报告、立项批复、审核批复塔城地区裕民县供热管网、换热站建设项目初步设计书。

裕民县财政局：主要负责审核专项债券资金的年度预算、绩效目标及项目资金拨付管理；根据专项资金预算和项目实施结果分配资金，监管专项债资金规范、安全使用等。

裕民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负责项目申报、编制项目实施方案；组织对专项资金的使用管理和项目的执行与验收等进行监督检查；组织开展专项资金预算绩效评价工作等。

新疆裕达建设有限公司：根据初步设计方案、施工图纸及合同约定负责项目的具体实施。编制设计、施工的组织和实施计划，保证项目进度计划的实现，并对所有设计、施工作业和施工方法，以及全部工程的完备性和安全可靠负责；完成全部工作并在缺陷责任期和保修期内承担缺陷保证责任和保修义务，对工作中的任何缺陷进行整改、完善和修补。

（二）项目绩效目标

1.总体目标

新建 DN200——DN400 一次管网约 700 米，新建 DN80——400 二次管网约 1300 米，新建一座供热能力约 15 万平



方米换热站，满足裕民县城新建第一中学、第三小学、图书馆、裕民县信用社综合楼及住宅楼等供热保障；并对附属配套设施及旧有管道、热力检查井及阀门进行维修。项目实施后可改善当地经济发展，改善居民生活质量。

2.年度目标

根据《塔城地区裕民县供热管网、换热站建设项目绩效目标申报表》，2024 年度绩效目标如下：

表 1-2 塔城地区裕民县供热管网、换热站建设项目绩效目标表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预期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DN200-DN400 一次管网长度	≥ 700 米
		DN80--400 二次管网长度	≥ 1300 米
		供热能力面积	≥ 15 万平方米
	质量指标	工程验收合格	$\geq 99\%$
		资金使用合格率	$= 100\%$
	时效指标	资金支付及时率	$\geq 99\%$
	成本指标	设计费	≤ 19 万元
		建筑安装工程费	≤ 981 万元
项目效益	经济效益指标	改善当地经济发展	有效改善
	社会效益指标	改善居民生活质量	有效改善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县城居民满意度	$\geq 90\%$

二、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一）绩效评价目的

通过对塔城地区裕民县供热管网、换热站建设项目中决策、管理、实施和后续运行情况等方面进行分析，全面了解



项目立项及管理过程是否规范、产出目标是否完成以及效果目标是否实现等方面的内容，总结经验、查找不足，为项目在以后年度的开展提供可行性参考建议。在此基础上，重点分析专项债券项目申报决策的合理性、专项债券预期收益与融资平衡的可实现性、专项债券资金管理、使用、风险控制等情况，评价专项债券资金的使用效率和效果，为以后年度编制专项债券项目预算、遴选项目、管理专项债券资金等提供参考依据。

（二）评价对象和范围

本次绩效评价对象为 2024 年塔城地区裕民县供热管网、换热站建设项目专项债券资金，共涉及专项债券资金 1000 万元；评价范围为塔城地区裕民县供热管网、换热站建设项目 2024 年的整体建设情况，主要从项目决策、过程、产出、效益等方面，对项目实施管理情况进行绩效评价。

（三）绩效评价原则、评价方法、评价指标体系、评价定级标准等

1.评价原则

本次评价始终遵循科学规范、公正公开、绩效相关的基本原则。

（1）科学规范原则。绩效评价注重专项债券资金管理的规范性，支出的经济性、效率性和有效性，融资自求平衡和风险控制情况，严格执行规定的程序，合理确定绩效目标和评价内容，运用简便、实用、定量与定性分析相结合的方法，规范进行评价。



(2) 公正公开原则。坚持客观、公平、公正，做到依据合法、标准统一、资料可靠、实事求是、公开透明，并接受监督。

(3) 绩效相关原则。绩效评价针对具体支出及其产出绩效进行，评价结果清晰反映支出和产出效益之间的紧密对应关系。

2.评价方法

(1) 成本效益分析法。是指将投入与产出、效益进行关联性分析的方法。

(2) 比较法。是指将实施情况与绩效目标、历史情况、不同部门和地区同类支出情况进行比较的方法。

(3) 因素分析法。是指综合分析影响绩效目标实现、实施效果的内外部因素的方法。

(4) 最低成本法。是指在绩效目标确定的前提下，成本最小者为优的方法。

(5) 公众评判法。是指通过专家评估、公众问卷及抽样调查等方式进行评判的方法。

(6) 标杆管理法。是指以国内外同行业中较高的绩效水平为标杆进行评判的方法。

(7) 其他评价方法。

本次评价选用了比较法和公众评判法，主要原因是：

比较法：通过对比建设项目预定目标和实际产出、效益，分析项目产出数量、质量的完成情况，分析项目成本控制情况和效益实现程度，并对相关佐证资料进行逐一分析、对比，



分析项目实施前后的效益，分析项目预期目标的实现情况。

公众评判法：指通过访谈、问卷调查等方式对本次评价项目的实施方和受益方进行充分调研。通过对塔城地区裕民县供热管网、换热站建设项目的受益群众进行问卷调查，分析项目产出是否达到预期目标，收集受益群众对于该项目的意见和建议，对项目满意度进行重点分析，更加充分地掌握项目的内容、实施过程、实施效果等，为评价指标评分和结果分析提供支撑。

3.绩效评价指标体系

（1）指标体系设计思路

根据绩效评价的基本原理、原则和项目特点，结合绩效目标，由项目组独立研制科学的指标体系。评价指标体系按照逻辑分析法设计，包括项目决策、项目过程、项目产出、项目效益四部分内容，力求全面考察项目决策、资金投入、过程管理、产出效果和社会效益，体现从项目立项、执行到效果的逻辑路径。内在逻辑的一致性也增强了评估的科学性、严谨性和可行性。评价指标体系是评价的依据，评价数据通过基础表、问卷、访谈、查询项目资料等方式获取。

（2）指标解释

权重：本次评价指标体系各指标的权重由评价组根据项目评价需求，在调研基础上依据指标的重要性进行分配，在经专家论证后结合专家意见最终确定。

评价标准：本次评价指标体系的评价标准按照计划标准、通用标准制定。对于定性指标，一般通过问卷及访谈采集相



关数据，在实施过程中运用等级描述法进行考核，通过设置分级标准来体现该指标认可程度的差异。对于定量指标，一般通过公式等方式予以量化，可以准确数量定义、精确衡量并能设定目标值的考核指标。

指标体系：根据《国务院关于加强地方政府性债务管理的意见》（国发〔2014〕43号）《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新财预〔2020〕10号）《关于印发〈自治区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工作方案〉的通知》（新财预〔2018〕158号）《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地方政府专项债券项目资金绩效管理办法》（新财规〔2022〕5号）等相关文件要求，本次专项资金的评价指标体系包括评价指标、权重、指标解释、计算公式、评分标准，完整的绩效评价指标体系及评分过程详见附件1。

4.评价定级标准

本次绩效评价采用百分制，各级指标依据其指标权重确定分值，最终得分由各级评价指标得分加总形成。根据最终得分将评价标准分为四个等级：优（得分 ≥ 90 分）；良（ $80 \leq \text{得分} < 90$ 分）；中（ $60 \leq \text{得分} < 80$ 分）；差（得分 < 60 分）。

（四）绩效评价过程。

1.评价人员

本次评价委托方为裕民县财政局，受托方为新疆财讯睿智信息咨询有限公司，新疆财讯睿智信息咨询有限公司负责完成评价工作，包括前期调查，制定工作方案，调查取数，



撰写评价报告。具体人员名单如下：

表 2-1 评价组组长表

序号	姓名	评价中的角色	工作职责
1	李刚	项目主评人	负责绩效评价过程指导
2	张琳娜	项目质控	负责项目评价方案、项目报告等重点工作的质量控制，技术指导
3	冉熙	项目经理	负责对项目实施统筹、资料收集，整理及数据分析、撰写工作方案及评价报告并对评价报告进行负责
4	范俊俊	项目助理	负责资料搜集、整理及数据分析等，并协助撰写工作方案及评价报告等
5	廖欧	项目助理	负责资料搜集、整理及数据分析等，并协助撰写工作方案及评价报告等
6	朱慧娜	项目助理	配合公司人员完成社会调研工作
7	安宝杰	项目助理	配合公司人员完成社会调研工作
8	苏小荣	项目助理	配合公司人员完成社会调研工作

2.评价进度

本次项目的评价期间为 2025 年 6 月 10 日至 2025 年 7 月 20 日，具体安排如下：

（1）前期准备阶段——2025 年 6 月 15 日前

数据采集（2025 年 6 月 15 日前）。将基础表发送至裕民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相关部门按照预算绩效管理要求填报相关数据并加盖公章。

（2）评价实施阶段——2025 年 7 月 10 日前

实地调研（2025 年 7 月 10 日前）。根据社会调查方案，对裕民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裕民县热力公司相关负责人进



行访谈，并对其填报的数据进行复核。同时，对受益对象进行满意度问卷调查。调研结束后，对相关材料及数据进行分析整理，并撰写形成问卷调查报告。

（3）报告撰写阶段——2025 年 7 月 15 日前

撰写评价报告（2025 年 7 月 15 日前）。对复核后的数据和资料进行汇总，依据评分标准对绩效指标进行评分，并形成项目评价结论。在此基础上，按照专项债券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撰写专项债券绩效评价报告。

（4）报告提交（2025 年 7 月 20 日前）

撰写完成的绩效评价报告提交裕民县财政局，并根据裕民县财政局的安排与预算单位沟通确认。

三、综合评价情况及评价结论

（一）评价结论

通过基础数据填报和访谈获取的数据及项目单位提供的资料，评价组对 2024 年裕民县供热管网、换热站建设项目进行了独立客观的评价，最终评分结果为 91.53 分，评价等级为“优”，各部分得分情况详见表 3-1、表 3-2。评分过程详见附件 1。

表 3-1 项目指标得分情况汇总表

一级指标	权重分	得分	得分率
项目决策	10	8.60	86.00%
项目过程	30	28.49	94.97%
项目产出	40	34.44	86.10%
项目效益	20	20	100%
合计	100	91.53	91.53%



表 3-2 项目指标得分表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权重	标杆值	业绩值	实际得分	得分率
A 决策 (10)	A1 项目 立项 (4)	A101 举债机制健全性	2	充分	充分	2	100%
		A102 项目成熟度	2	规范	比较规范	1.6	80.00%
	A2 绩效 目标 (4)	A201 绩效目标合理性	2	合理	合理	2	100%
		A202 绩效指标明确性	2	明晰	基本明晰	1	50.00%
	A3 资金 投入 (2)	A301 预算编制科学性	2	科学	科学	2	100%
B 过程 (30)	B1 资金 管理 (9)	B101 债务规模合理性	2	合理	合理	2	100%
		B102 资金到位率	1	100%	80%	0.8	80%
		B103 预算执行率	2	100%	92.85%	1.86	93.00%
		B104 资金使用合规性	2	合规	基本合规	1.2	60.00%
		B105 预算管理合规性	2	合规	合规	2	100%
	B2 组织 实施 (21)	B201 财务管理制度健全性	2	健全	健全	2	100%
		B202 业务管理制度健全性	2	健全	健全	2	100%
		B203 实施计划合理性	1	合理	合理	1	100%
		B204 组织管理合理性	1	合理	基本合理	0.75	75.00%
		B205 政府采购规范性	2	规范	规范	2	100%
		B206 合同管理完备性	1	完备	比较完备	0.88	88.00%
		B207 质量管理有效性	2	有效	有效	2	100%
		B208 安全管理完备性	2	完备	完备	2	100%
		B209 监理规范性	2	规范	规范	2	100%
		B210 债务信息公开完备性	2	完备	完备	2	100%
		B211 融资收益平衡性	2	有效	有效	2	100%
		B212 债务偿还率	2	100%	100%	2	100%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权重	标杆值	业绩值	实际得分	得分率
C 产出 (40)	C1 数量 指标 (27)	C101 新建 DN200-DN400 一次管 网长度	9	> = 700 米	700 米	9	100%
		C102 新建 DN80--400 二次管网长度	9	> = 1300 米	1300 米	9	100%
		C103 新建换热站保障 供热面积	9	> = 15 万平方 米	15 万平方 米	9	100%
	C2 质量 指标 (4)	C201 工程验收合格率	4	=100%	0%	0	0.00%
	C3 时效 指标 (9)	C301 项目按计划开工 时间	5	2024 年 3 月 10 日	2024 年 3 月 10 日	5	100%
		C302 项目按计划完工 时间	4	2024 年 8 月 9 日 前	2024 年 9 月 18 日	2.44	61.00%
D 效益 (20)	D1 实施 效益 (10)	D101 改善居民生活质 量	5	有效改 善	有效改善	5	100%
		D102 重大事故发生数	5	0 起	0 起	5	100%
	D2 满意 度 (10)	D201 县城居民满意度	10	>=90%	92.93%	10	100%
合计			100	——	——	91.53	91.53%

(二) 项目绩效情况

裕民县供热管网、换热站建设项目于 2024 年 3 月 10 日开工，2024 年 9 月 18 日竣工。完成新建 DN200——DN400 一次管网 700 米，新建 DN80——400 二次管网 1300 米，新建一座供热能力约 15 万平方米换热站，项目完成实施后改善了当地经济发展和居民生活质量，满足了裕民县城新建第一中学、第三小学、图书馆、裕民县信用社综合楼及住宅楼等供热保障。加快推进裕民县基础设施的建设，为裕民县招



商引资、经济发展及社会经济发展奠定基础。项目的建设改善和提升了裕民县基础设施条件，更好地带动了沿线土地增值，增加了就业机会。

四、绩效评价指标分析

（一）项目决策情况

从评价得分情况看，此项评价满分为 10 分，绩效评价得分 8.60 分，得分率 86.00%，该指标主要从项目立项、绩效目标和资金投入三个方面进行具体评价。具体分析如下：

1.A1项目立项方面

项目立项指标满分 4 分，针对立项依据充分性、前期工作规范性方面，设置举债机制健全性、项目成熟度 2 个三级指标进行评价。此项综合评价得分为 3.6 分，得分率 90%。

（1）A101 举债机制健全性

根据绩效评价工作组查看《塔城地区裕民县供热管网、换热站建设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代项目建议书）》《塔城地区裕民县供热管网、换热站建设项目实施方案》《塔城地区裕民县供热管网、换热站建设项目专项债券方案总体评价》《塔城地区裕民县供热管网、换热站建设项目专项债券法律意见书》（“一案两书”），关于《塔城地区裕民县供热管网、换热站建设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的批复（裕发改项目〔2023〕153 号）、《塔城地区裕民县供热管网、换热站建设项目初步设计》《塔城地区裕民县供热管网、换热站建设项目事前绩效评估报告》等文件资料，确认项目符合政府债务资金支持领域和方向，符合《地方政府债券发行管理办法》



财库〔2020〕43号规定；项目立项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国民经济发展规划和相关政策；项目按照规定的程序申请设立，事前已经过必要的可行性研究、专家论证、风险评估、集体决策。

根据评分标准，本条指标满分为2分，得分2分，得分率100%。

（2）A102 项目成熟度

根据绩效评价工作组查看《土地无偿使用协议》《建筑工程施工许可证》《建筑工程规划许可证》《建设工程勘察合同》《建设项目工程总承包合同》等项目资料，确认项目勘察、设计、用地、施工许可等前期工作程序履行完整；《建设项目工程总承包合同》约定计划开工日期2024年3月10日，工程开工报告审批日期2024年3月15日，《建筑工程规划许可证》发证时间2024年7月26日，《建设工程施工许可证》发证时间2024年10月12日，规划许可证和施工许可证等前期办理手续滞后，故扣除20%权重分。

根据评分标准，本条指标满分为2分，得分1.6分，得分率80%。

2.A2绩效目标方面

绩效目标指标满分4分。从绩效目标合理性、绩效指标明确性2个三级指标进行评价。此项综合评价得分为3分，得分率75%。

（1）A201 绩效目标合理性

根据绩效评价工作组审阅《债券资金项目支出绩效目标



申报表》《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等相关项目资料得知，塔城地区裕民县供热管网、换热站建设项目有总体绩效目标；项目绩效目标与实际工作内容相关；项目预期产出效益和效果符合正常的业绩水平；已根据项目绩效目标分解为年度目标。

根据评分标准，本条指标满分为 2 分，得分 2 分，得分率 100%。

（2）A202 绩效指标明确性

根据绩效评价工作组审阅塔城地区裕民县供热管网、换热站建设项目 2024 年度《债券资金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可知，项目单位已将项目绩效目标细化分解为具体的绩效指标，但部分三级指标设置不合理，例如：时效指标“资金支付及时率”设置不合理，未设置能够反映项目工程按计划开工、完工时间的考核相关指标，应设置“项目按计划开工时间”“项目按计划完工时间”等时效指标；经济成本指标“设计费”与项目资金支出范围不匹配，年度预算总额 1000 万元为专项债资金，专项债资金不能用于前期费，故三级指标设置不合理；指标可以通过清晰、可衡量的指标值予以体现。

根据评分标准，本条指标满分为 2 分，得分 1 分，得分率 50%。

3.A3资金投入方面

资金投入指标满分 2 分。从预算编制科学性 1 个三级指标进行评价。此项综合评价得分为 2 分，得分率 100%。



（1）A301 预算编制科学性

绩效评价工作组核查实施方案项目总投资估算、初设批复等相关资料可知，预算编制经过可行性研究科学论证；预算内容估算表与项目内容匹配；预算额度测算依据充分，按照标准编制；预算确定的项目投资额与工作任务相匹配。

根据评分标准，本条指标满分为 2 分，得分 2 分，得分率 100%。

（二）项目过程情况

从评价得分情况看，此项评价满分为 30 分，绩效评价得分 28.49 分，得分率 94.97%，该指标主要从资金管理、项目组织实施两方面具体评价。具体分析如下：

1.B1资金管理方面

资金投入指标满分 9 分。从债务规模合理性、资金到位率、预算执行率、资金使用合规性、预算管理合规性 5 个三级指标进行评价。此项综合评价得分为 7.86 分，得分率 87.33%。

（1）B101 债务规模合理性

根据绩效评价工作组审阅《塔城地区裕民县供热管网、换热站建设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代项目建议书）》，关于《塔城地区裕民县供热管网、换热站建设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的批复（裕发改项目〔2023〕153 号）等项目资料可知，债券发行规模和项目当期实际资金需求匹配；债券发行批次和债券项目投资计划匹配。



根据评分标准，本条指标满分为 2 分，得分 2 分，得分率 100%。

（2）B102 资金到位率

根据绩效评价工作组访谈和查看《关于做好 2024 年裕民县第三批地方政府债券转贷工作的通知》（裕财预〔2024〕10 号）文件确认，塔城地区裕民县供热管网、换热站建设项目总概算 1250 万元，专项债券 1000 万元已到位，2024 年度应到位配套资金数 250 万元，实际到位 0 万元，资金到位率 80%。

根据评分标准，本条指标满分为 1 分，得分 0.8 分，得分率 80%。

（3）B102 预算执行率

根据绩效评价工作组查看国库集中支付凭证显示，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该项目实际到位债券资金 1000 万元，实际支出债券资金 928.45 万元，预算执行率为 92.85%。

根据评分标准，本条指标满分为 2 分，得分 1.86 分，得分率 93%。

（4）B103 资金使用合规性

①根据绩效评价工作组核查项目支出财务凭证及支付手续等资料，塔城地区裕民县供热管网、换热站建设项目专项债券资金支出不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及有关债务资金管理的规定，项目于 2024 年 9 月 18 日完工，工程量完成 100%，根据《塔城地区裕民县供热管网、换热站建设项目 EPC 工程总承包补充协议》约定“发包方根据工程



进度支付工程进度款，当工程量完成 100%时支付至合同总金额 90%（含已支付预付款金额）”即 911.45 万元，2024 年 9 月 27 日支付第三笔款项，合计共支出 928.45 万元，大于应支付进度款（不含设计费）911.45 万元；根据实地调研及提供的资料显示已支付款项包含设计费。②根据项目建设资金支付审批表、工程量确认单和国库集中支付凭证可知，预算资金拨付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但分析发现《工程款支付申请表》《工程款支付证书》资料混乱，例如：预付款的《工程款支付证书》有三张，资金不同（309.55 万元、71.55 万元），日期描述均不同；且预付款国库集中支付凭证时间 2024 年 3 月 26 日早于工程款支付申请表时间 2024 年 3 月 28 日；③项目的重大开支经过评估认证；④符合项目预算批复及合同规定的用途；⑤评价过程中未发现项目资金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及大量结余闲置等情况。

根据评分标准，本条指标满分为 2 分，得分 1.2 分，得分率 60%。

（5）B104 预算管理合规性

绩效评价工作组通过查询裕民县人民政府官网“政府信息公开”模块中《裕民县 2025 年政府预算公开》可知，专项债券收支、还本付息及专项收入纳入了政府性基金预算管理。

根据评分标准，本条指标满分为 2 分，得分 2 分，得分率 100%。



2.B2组织实施方面

组织实施指标满分 21 分。从财务管理制度健全性、业务管理制度健全性、实施计划合理性、组织管理合理性、政府采购规范性、合同管理完备性、质量管理有效性、安全管理完备性、监理规范性、债务信息公开完备性、融资收益平衡性、债务偿还率 12 个三级指标进行评价。此项综合评价得分为 20.63 分，得分率 98.24%。

（1）B201 财务管理制度健全性

绩效评价工作组根据提供《裕民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经费收支管理制度》《裕民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结算管理》《财政票据管理》《裕民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部门决算管理制度》《裕民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预算管理内部控制制度》《裕民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预算绩效管理的实施方案》《裕民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合同管理办法》等相关财务管理制度确认，主管单位有相应的财务管理制度；财务管理制度合法、合规、完整。

根据评分标准，本条指标满分为 2 分，得分 2 分，得分率 100%。

（2）B202 业务管理制度健全性

绩效评价工作组根据对项目单位各项管理制度资料分析确认，已制定《裕民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建设项目管理制度》业务管理制度，具有相应的合法合规的工程管理制度；工程管理制度内容较完整，包含明确的组织管理，招投标管理，质量管理，安全管理，进度管理，合同管理，信息管理，



项目资金使用、验收、结算管理，资料管理，签证、变更管理内容、成本管理等内容；各项业务管理制度明确了工作流程、职责分工、管理要求等，具备可操作性。

根据评分标准，本条指标满分为 2 分，得分 2 分，得分率 100%。

（3）B203 实施计划合理性

绩效评价工作组根据对项目计划资料分析核查，塔城地区裕民县供热管网、换热站建设项目编制了合理科学的施工总进度计划、年度计划和相应资金开支计划；施工计划和开支计划符合客观实际，可执行性较强；资金拨付和支出进度与项目建设进度相匹配。

根据评分标准，本条指标满分为 1 分，得分 1 分，得分率 100%。

（4）B204 组织管理合理性

根据查阅招标文件及中标通知书，对项目相关建设管理及施工单位资质进行分析确认，项目建设管理主体资质符合相关要求；部分项目建设参与方资质符合相关要求，招标文件要求“3、拟派设计项目负责人：具备（市政公用工程）相关专业高级专业技术职称资格[若联合体投标必须由设计成员单位提供]”，塔城地区裕民县供热管网、换热站建设项目 EPC 工程总承包中标通知书备注栏描述“设计项目负责人：王芬芬（市政专业中级）”，设计负责人资质不符合相关要求；项目组织形式和机构设置合理；勘察、咨询等建设参与方的引入方式及程序合法合规。



根据评分标准，本条指标满分为 1 分，得分 0.75 分，得分率 75%。

（5）B205 政府采购规范性

根据绩效评价工作组查阅项目政府采购招标中标资料分析，塔城地区裕民县供热管网、换热站建设项目按照政府采购规定采取了合理的采购方式；政府采购的程序执行规范；工程、设备、原材料等的采购需求与项目实际需求一致；未发现重复采购或过量采购等浪费情形；招投标文件中明确了采购遴选规则，采购标的满足项目需求，采购价格在可比情况下处于合理较低水平。

根据评分标准，本条指标满分为 2 分，得分 2 分，得分率 100%。

（6）B206 合同管理完备性

根据绩效评价工作组查阅项目相关合同资料可知，塔城地区裕民县供热管网、换热站建设项目按规定签署相关合同、协议，核查过程中发现勘察合同和水土保持合同均未签写合同订立时间；合同标的物及价格明确、清晰；合同中有明确、清晰的质量标准或验收标准；合同中有明确的交付方式及地点，但部分合同未明确交付时间，如：勘察合同中勘察工作开工时间、提交勘察成果资料时间均未填写；合同违约责任界定明确、清晰；按照合同各项要素履行合约；合同变更经由规范流程审核、批准。

根据评分标准，本条指标满分为 1 分，得分 0.88 分，得分率 88%。



(7) B207 质量管理有效性

根据绩效评价工作组查阅《裕民县供热管网、换热站建设项目设计方案》《施工日志》《监理日志》等项目资料可知，塔城地区裕民县供热管网、换热站建设项目采用的技术标准满足国家、行业标准及可研批复标准等相关规定要求；项目设计方案、设备配套、工艺、功能布局等满足运营需要；项目工艺、设备使用等充分考虑节能和环保需求；项目技术方案经济合理、可操作性强；项目工程施工过程按照相应的国家规范、标准及项目管理制度规定有效执行。

根据评分标准，本条指标满分为 2 分，得分 2 分，得分率 100%。

(8) B208 安全管理完备性

根据绩效评价工作组查阅《监理日志》《监理工作总结》《裕民县供热管网、换热站建设项目监理例会纪要》等相关资料可知，塔城地区裕民县供热管网、换热站建设项目按照项目安全管理要求，加强了对施工现场、消防安全、临时用电安全、机械安全、环境安全的管理；强化了安全监督，定期对项目实施相关人员和监督人员进行了培训。

根据评分标准，本条指标满分为 2 分，得分 2 分，得分率 100%。

(9) B209 监理规范性

根据绩效评价工作组核查监理资料确认，塔城地区裕民县供热管网、换热站建设项目已聘请资质符合的监理单位；工程监理记录较完整，包括安全、质量、进度等内容；形成



监理材料并及时进行了提交。

根据评分标准，本条指标满分为 2 分，得分 2 分，得分率 100%。

（10）B210 债务信息公开完备性

评价组根据实地调研及访谈分析确认，该项目公开了债务项目存续期的重大事项，包括债券资金使用情况、项目建设进度等；自平衡测算未调整；项目进度根据原计划进行，有延迟，且进行披露。

根据评分标准，本条指标满分为 2 分，得分 2 分，得分率 100%。

（11）B211 融资收益平衡性

根据项目单位提供的《塔城地区裕民县供热管网、换热站建设项目专项债券方案总体评价报告》可知，塔城地区裕民县供热管网、换热站建设项目出具了财务评估报告，并且能够实现总体收支平衡和年度收支平衡，项目偿债覆盖倍数可达到 1.85 倍，财务评估报告合理客观。

根据评分标准，本条指标满分为 2 分，得分 2 分，得分率 100%。

（12）B212 债务偿还率

根据现场调研，该项目工程专项资金半年一付息，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未到计息日，项目实施单位已于付息日（2025 年 3 月）支付第一笔付息 10.85 万元。

根据评分标准，本条指标满分为 2 分，得分 2 分，得分率 100%。



(三) 项目产出情况

项目产出情况主要从数量、质量、时效三个方面进行评价，该项指标满分为 40 分，得分 34.44 分，得分率 86.10%。

1.C1产出数量

产出数量指标满分 27 分。从新建 DN200-DN400 一次管网长度、新建 DN80--400 二次管网长度、新建换热站保障供热面积 3 个三级指标进行评价。此项综合评价得分为 27 分，得分率 100%。

(1) C101 新建 DN200-DN400 一次管网长度

根据基础表及查阅《监理工作总结》资料可知，项目合同建设内容：新建 DN200-400 一次管网 700 米，项目实际完成新建 DN200-400 一次管网 700 米。综上可知，该指标达到目标值。

根据评分标准，本条指标满分为 9 分，得分 9 分，得分率 100%。

(2) C102 新建 DN80--400 二次管网长度

根据基础表及查阅《监理工作总结》资料可知，项目合同建设内容：新建 DN80-400 二次管网 1300 米，项目实际完成新建 DN80-400 二次管网 1300 米。综上可知，该指标达到目标值。

根据评分标准，本条指标满分为 9 分，得分 9 分，得分率 100%。

(3) C103 新建换热站保障供热面积

根据基础表及查阅《监理工作总结》资料可知，项目合



同建设内容：新建设一座供热能力 15 万平方米换热站及相关配套附属设施等。项目实际完成新建设一座供热能力 15 万平方米换热站及相关配套附属设施。综上可知，该指标达到目标值。

根据评分标准，本条指标满分为 9 分，得分 9 分，得分率 100%。

2.C2产出质量

产出质量指标满分 4 分。从工程验收合格率 1 个三级指标进行评价。此项综合评价得分为 4 分，得分率 0%。

（1）C201 工程验收合格率

根据现场访谈得知，塔城地区裕民县供热管网、换热站建设项目于 2024 年 12 月 23 日完成工程竣工验收，查阅《塔城地区裕民县供热管网、换热站建设项目 EPC 工程总承包竣工报告》可知，已完成 9 个分部工程质量验收合格，工程质量控制资料共核查 6 项，均符合要求，各项工程质量合格，主要设备安装与各类设施试运行良好。但因用地原因，该项目截至评价日还未进行五方验收，未达到目标值。

根据评分标准，本条指标满分为 4 分，得分 0 分，得分率 0%。

3.C3产出时效

产出时效指标满分 9 分。从项目按计划开工时间、项目按计划完工时间 2 个三级指标进行评价。此项综合评价得分为 7.44 分，得分率 82.67%。



(1) C301 项目按计划开工时间

根据查阅中标通知书、《建设项目工程总承包合同》和开工报告等相关资料显示，塔城地区裕民县供热管网、换热站建设项目计划开工时间为 2024 年 3 月 10 日；根据基础表和《监理工作总结》显示，项目实际于 2024 年 3 月 10 日进场。综上可知，该项目按照计划时间开工。

根据评分标准，本条指标满分为 5 分，得分 5 分，得分率 100%。

(2) C302 项目按计划完工时间

根据查阅中标通知书、《建设项目工程总承包合同》和开工报告等相关资料显示，塔城地区裕民县供热管网、换热站建设项目计划完工时间 2024 年 8 月 9 日；根据《监理工作总结》显示，项目实际完工时间为 2024 年 9 月 18 日。综上可知，项目实际完工时间推迟计划完工时间 39 天，扣 39% 权重分。

根据评分标准，本条指标满分为 4 分，得分 2.44 分，得分率 61%。

(四) 项目效益情况

效益指标主要从实施效益、满意度两个方面进行评价，总分 20 分，得分 20 分，得分率 100%。

1.D1 实施效益方面

实施效益指标满分 10 分。从改善居民生活质量、重大事故发生数 2 个三级指标进行评价。此项综合评价得分为 10 分，得分率 100%。



(1) D101 改善居民生活质量

根据问卷调查结果显示，在 49 份有效问卷中，县城居民选“有效改善”的比例为 100%，由此可见，县城居民认为项目的实施确实改善了他们的生活质量，该指标达到目标值。

根据评分标准，本条指标满分为 5 分，得分 5 分，得分率 100%。

(2) D102 重大事故发生数

根据访谈及调查分析，塔城地区裕民县供热管网、换热站建设项目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未发生过重大事故，建设过程中重大事故发生数为 0 起，该指标达到目标值。

根据评分标准，本条指标满分为 5 分，得分 5 分，得分率 100%。

2.D2满意度方面

满意度指标满分 10 分。从县城居民满意度 1 个三级指标进行评价。此项综合评价得分为 10 分，得分率 100%。

(1) D201 县城居民满意度

绩效评价组针对裕民县县城居民设置满意度问卷，并随机发放，用于调查县城居民对该项目实施后的满意度情况。根据满意度调查结果显示，本次共发放 49 份调查问卷，实际收回有效调查问卷 49 份，受益对象的整体满意程度为 92.93%，满意度水平较高，达到目标值 90%。

根据评分标准，本条指标满分为 10 分，得分 10 分，得分率 100%。



五、主要经验及做法、存在的问题及原因分析

（一）主要经验及做法

项目领导小组进一步强化项目意识，对照计划全面梳理重点任务，仔细谋划、紧抓落实，理顺内部分工和 workflow，明确责任和时间节点，一项一项抓好具体落实，确保了项目按时保质完成，保障了项目效益发挥。

以财政部门的绩效监控为契机，通过资料审核对资金执行进度及绩效目标实现程度开展审核，对绩效监控中发现的问题及时整改，强化资金使用过程管理，有效降低了资金偏离政策目标的风险，提高了资金使用效益。

（二）存在的问题

1.专项债券资金使用不规范

塔城地区裕民县供热管网、换热站建设项目专项债券资金支出不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及有关债务资金管理规定，项目于 2024 年 9 月 18 日完工，工程量完成 100%，根据《塔城地区裕民县供热管网、换热站建设项目 EPC 工程总承包补充协议》约定“发包方根据工程进度支付工程进度款，当工程量完成 100%时支付至合同总金额 90%（含已支付预付款金额）”即 911.45 万元，2024 年 9 月 27 日支付第三笔款项，合计共支出 928.45 万元，大于应支付进度款（不含设计费）911.45 万元，且根据实地调研及提供的资料显示已支付款项包含设计费。

2.地方配套资金未到位

塔城地区裕民县供热管网、换热站建设项目总概算 1250



万元，专项债券 1000 万元已到位，2024 年度应到位配套资金数 250 万元，实际到位 0 万元，配套资金到位率 0%。

3.项目管理及执行力度尚需加强

（1）项目部分工程前期手续办理滞后

规划许可证和施工许可证前期办理手续滞后。项目于 2024 年 3 月中旬开工，《建筑工程规划许可证》发证时间 2024 年 7 月 26 日，《建设工程施工许可证》发证时间 2024 年 10 月 12 日。综上所述项目部分工程前期手续办理滞后。

（2）项目资料整理、归档不够完备、合同签订不完整

一是项目资料整理、归档不够完备。事前评估报告未签署时间。《塔城地区裕民县供热管网、换热站建设项目专项债券法律意见书》中项目建设目标、建设内容描述与该项目实际不符，例如：新建总库容 700 万立方米蓄水调节池 1 座及其配套附属设施；通过新建渠首、排洪渠及暗渠等设施，将水引入新建调节池，经过调节池调蓄后，再由放水涵洞及输水渠道将池水输送回下游阿合别斗灌区。《2024 年裕民县供热管网、换热站建设项目预算实施计划》中“三、投资概算”内容描述与该项目实际不符。

二是《工程款支付申请表》《工程款支付证书》资料混乱，预付款的《工程款支付证书》有三张，资金不同（309.55 万元、71.55 万元），日期描述均不同；且预付款国库集中支付凭证时间 2024 年 3 月 26 日早于工程款支付申请表时间 2024 年 3 月 28 日。



三是合同管理规范有待加强。勘察合同和水土保持合同均未签写合同订立时间。部分合同未明确交付时间，如：勘察合同中勘察工作开工时间、提交勘察成果资料时间均未填写。

（3）项目未及时开展五方验收，竣工财务决算审计、工程价款结算不及时

塔城地区裕民县供热管网、换热站建设项目于 2024 年 12 月 23 日完成工程竣工验收，查阅《塔城地区裕民县供热管网、换热站建设项目 EPC 工程总承包竣工报告》可知，已完成 9 个分部工程质量验收合格，工程质量控制资料共核查 6 项，均符合要求，各项工程质量合格，主要设备安装与各类设施试运行良好，但因用地原因，截至 2024 年 6 月未进行五方验收，也未对该项目进行竣工结算及财务决算。

4.预算绩效全过程管理工作有待优化

部分三级指标设置不合理，例如：时效指标“资金支付及时率”设置不合理，未设置能够反映项目工程按计划开工、完工时间的考核相关指标，应设置“项目按计划开工时间”

“项目按计划完工时间”等时效指标；经济成本指标“设计费”，年度预算总额 1000 万元为专项债资金，专项债资金不能用于前期费，故三级指标设置不合理。

六、有关建议

针对项目过程中存在的问题，建议如下：

（一）明确设计费支付依据，完善资金支付审批流程



一方面，建议裕民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核查设计费是否包含在合同总金额中。若合同未明确约定设计费单独支付，则已支付款项中的设计费部分可能构成违规支出，需要施工单位退回或补充签订补充协议明确费用归属。另一方面，完善资金支付审批流程，如：分离设计与施工费用：若设计费与工程款混合支付，需在后续合同中明确分列支付条款，避免资金混用。对已支付的设计费，建议补充设计服务验收文件以佐证合理性。

(二) 加强与财政部门的沟通，集中财力保障项目建设

采用多举措筹集资金，力争 2025 年顺利解决资金缺口问题，争取资金后按照相关要求加快前期费用的支付，方便后续工作有序推进。

(三) 加强项目管理，提高办事效率

1.建议单位严格规范施工前各项流程，保障项目前期手续按规定办理完善

建议按照《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等相关管理办法，规范建设项目施工前各项流程管理，认真做好项目的规划、施工许可证等项目证书办理工作，深入分析未能及时办理施工许可证的原因，注意在后期新建工程中不发生此类问题，合法合规施工，规避违规建设风险，切实保障项目质量。

2.加强项目前期文件管理，梳理相关资料并补充完善

一是加强项目前期文件管理。规范事前绩效评估。对未填写日期的事前评估报告，应由原编制单位补签日期，并说明原因，确保评估有效性。重新审核《法律意见书》。删除



与供热项目无关的“蓄水池、渠首”等内容,修正为“供热管网、换热站建设”相关描述。修正《预算实施计划》。调整投资概算内容,删除与供热项目无关的描述(如水利工程相关内容),确保预算内容与实际建设内容一致。建议裕民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通过完善档案管理、修正错误文件、加强预算监督、建立长效机制等措施,系统性解决当前资料管理不规范、文件内容不符等问题,确保项目合规性,并为未来类似项目提供借鉴。

二是针对《工程款支付申请表》《工程款支付证书》资料混乱、预付款支付凭证时间逻辑不符的问题,建议裕民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从支付流程规范、资料审核、财务管控、责任追溯等方面进行整改,确保工程款支付合规、可追溯,未来项目引以为戒,严格执行“申请→审批→支付”流程,避免类似风险。

三是针对合同管理不规范、关键条款缺失(如合同订立时间、交付时间等)的问题,建议裕民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立即整改现有合同问题,补签合同订立时间,明确交付时间条款,确保合同法律效力并降低履约风险。

3.优先化解用地难题、加快五方验收与决算工作

针对裕民县供热管网、换热站建设项目已完工但未完成五方验收、竣工结算及财务决算的问题,建议裕民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优先解决用地问题,推动五方验收,在规定时限内完成工程结算和财务决算编制工作。



（四）强化绩效目标管理，提高预算项目绩效目标填报的完整性、合理性、科学性

预算单位要根据项目实施的主要任务和实施内容等，制定科学合理的绩效目标，绩效指标的设置要完整、尽量细化、量化且要切合项目实际情况，能够全面反映项目投入、产出和效益等内容；优先选取最具代表性、最能直接反映产出和效益的核心指标，精简实用；指标内涵应当明确、具体、可衡量，数据及佐证资料应当可采集、可获得。

重视宣传工作，加强业务培训。财政部门要积极利用网络等方式加大宣传力度，营造“讲绩效、重绩效、用绩效”的浓厚氛围，同时，对相关业务人员加强绩效管理业务培训，不断强化“谁花钱、谁问效”的绩效意识，提高预算绩效管理业务素质和工作水平，提高工作质量和工作效率。

七、绩效评价结果应用建议

针对上述绩效评价报告结果提出结果应用建议如下：

（一）绩效结果挂钩次年预算资金安排

为有效提高财政预算资金的经济性、效率性以及效益性，建议将本次绩效评价结果作为预算单位次年预算编制的重要依据，并优化支出结构、完善相关办法、改进预算管理。对绩效评价结果为“优秀”和“良好”的项目，建议根据政策制度，结合裕民县县委、裕民县人民政府工作安排以及本级财力情况等因素，原则上优先予以保障。对绩效评价结果为“一般”的项目，项目实施单位应针对性提出整改措施，落实到位。本级财政部门在编制次年该预算单位同类型项目



支出时，按比例扣减预算，具体扣减比例计算方式为： $(80 - \text{项目绩效评价结果得分}) / 100$ 。对绩效评价结果“较差”的项目，本级财政部门原则上不在次年预算中给予安排。

（二）绩效评价挂钩整改措施

建议根据本次绩效评价报告中所反馈的问题和建议，由项目实施单位及时研究制定整改措施，积极落实整改要求，切实改进资金管理和项目管理，并在规定的时间内，将整改情况向裕民县财政局行文报告，并附《绩效评价结果整改报告》。

（三）绩效评价挂钩报告公开

积极推进评价结果和评价报告等绩效信息的公开。按照政府信息公开有关规定，由裕民县财政局将本次绩效评价的结果信息进行公开，加强社会和舆论监督，提高财政资金使用透明度。

八、其他需说明的问题

（一）关于评价责任的说明

1.绩效评价结论的可靠性基于项目实施单位提供资料的真实性、完整性，上述单位对向评价小组提供资料的真实性、合法性、完整性负责。评价小组已尽可能地收集更为全面、有效、准确的文件和数据，但受客观因素的限制，评价小组只能在上述单位提供现有资料的前提下，结合应有的职业判断做出尽可能全面、可靠的评价结论。报告使用人对评价结果的把握应建立在对本报告所提供的有关评价结果的各项条件及说明的认真阅读和理解之上。



2.新疆财讯睿智信息咨询有限公司与委托方、行业主管部门和项目实施单位之间不存在任何特殊的、需要回避的利害关系，评价小组成员在开展绩效评价过程中恪守了职业道德规范。

（二）本次绩效评价的局限性

由于客观的因素、评价组在本次评价中发现的问题存在局限性，可能影响本次评价结果。



附件1 评价指标体系

专项债券项目评价指标体系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权重	指标解释	目标值	评分依据	评价标准	评分过程	得分	得分率
A 决策 (10)	A1 项目立项(4)	A101 举债机制健全性	2	债务项目申请、设立是否符合法律法规、相关政策和发展规划等，用以反映和考核政府债务举债机制的健全情况。	充分	通用标准	①项目是否符合政府债务资金支持领域和方向；②项目立项是否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国民经济发展规划和相关政策；③项目是否按照规定的程序申请设立，事前是否已经过必要的可行性研究、专家论证、风险评估、绩效评估、集体决策。以上三项各占 1/3 权重分，符合得该项权重分，不符合不得分。	根据绩效评价工作组查看《塔城地区裕民县供热管网、换热站建设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代项目建议书）》《塔城地区裕民县供热管网、换热站建设项目实施方案》《塔城地区裕民县供热管网、换热站建设项目专项债券方案总体评价》《塔城地区裕民县供热管网、换热站建设项目专项债券法律意见书》（“一案两书”），关于《塔城地区裕民县供热管网、换热站建设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的批复（裕发改项目〔2023〕153号）、《塔城地区裕民县供热管网、换热站建设项目初步设计》《塔城地区裕民县供热管网、换热站建设项目事前绩效评估报告》等文件资料，项目符合政府债务资金支持领域和方向，符合《地方政府债券发行管理办法》财库〔2020〕43号规定；项目立项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国民经济发展规划和相关政策；项目按照规定的程序申请设立，事前已经过必要的可行性研究、专家论证、风	2	100%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权重	指标解释	目标值	评分依据	评价标准	评分过程	得分	得分率
								险评估、集体决策。 综上所述，该指标设定分值 2 分，经综合评价得 2 分。		
		A102 项目成熟度	2	项目前期勘察、设计、用地、环评、开工许可等实施准备程序的合法合规和充分情况，用以反映和考核债务项目实施前的成熟度情况。	规范	通用标准	①项目勘察、设计、用地、施工许可等前期工作程序履行是否完整；②开工程序及审批是否完成及时。以上两项各占 50%的权重分，满足则得分，否则扣除对应权重分。	根据绩效评价工作组查看《土地无偿使用协议》《建筑工程施工许可证》《建筑工程规划许可证》《建设工程勘察合同》《建设项目工程总承包合同》等项目资料，项目勘察、设计、用地、施工许可等前期工作程序履行完整；《建设项目工程总承包合同》约定计划开工日期 2024 年 3 月 10 日，工程开工报告审批日期 2024 年 3 月 15 日，《建筑工程规划许可证》发证时间 2024 年 7 月 26 日，《建设工程施工许可证》发证时间 2024 年 10 月 12 日，规划许可证和施工许可证等前期办理手续滞后，故扣除 20%权重分。 综上所述，该指标设定分值 2 分，经综合评价得 1.6 分。	1.6	80.00%
	A2 绩效目标(4)	A201 绩效目标合理性	2	项目所设定的绩效目标是否依据充分，是否符合客观实际，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绩	合理	通用标准	①项目是否有绩效目标；②项目绩效目标与实际工作内容是否具有相关性；③项目预期产出效益和效果是否符合正常的业绩水平；④是否根据项目绩效	根据绩效评价工作组审阅《债券资金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等相关项目资料，塔城地区裕民县供热管网、换热站建设项目有总体绩效目标；项目绩效目标与实际工作内容相关；项目预期产出效益和效果符合正常的业	2	100%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权重	指标解释	目标值	评分依据	评价标准	评分过程	得分	得分率
				效目标与项目实施的相符情况。			目标分解为年度目标，以上四项各占 25%的权重分，满足则得分，否则扣除对应权重分。	绩水平；已根据项目绩效目标分解为年度目标。 综上所述，该指标设定分值 2 分，经综合评价得 2 分。		
		A202 绩效指标明确性	2	依据绩效目标设定的绩效指标是否清晰、细化、可衡量等，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绩效目标的明细化情况。	明晰	通用标准	①是否将项目绩效目标细化分解为具体的绩效指标；②是否通过清晰、可衡量的指标值予以体现；以上二项各占 1/2 的权重分，满足则得分，否则扣除对应权重分。	根据绩效评价工作组审阅塔城地区裕民县供热管网、换热站建设项目 2024 年度《债券资金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可知，项目单位已将项目绩效目标细化分解为具体的绩效指标，但部分三级指标设置不合理，例如：时效指标“资金支付及时率”设置不合理，未设置能够反映项目工程按计划开工、完工时间的考核相关指标，应设置“项目按计划开工时间”“项目按计划完工时间”等时效指标；经济成本指标“设计费”与项目资金支出范围不匹配，年度预算总额 1000 万元为专项债资金，专项债资金不能用于前期费，故三级指标设置不合理；指标可以通过清晰、可衡量的指标值予以体现。 综上所述，该指标设定分值 2 分，经综合评价得 1 分。	1	50.00%
	A3 资金投	A301 预算编	2	项目预算编制是否经过科学	科学	通用标准	①预算编制是否经过科学论证；②预算内容与项目	绩效评价工作组核查实施方案项目总投资估算、初设批复等相关资料可知，预算	2	100%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权重	指标解释	目标值	评分依据	评价标准	评分过程	得分	得分率
	入(2)	制科学性		论证、有明确标准,资金额度与年度目标是否相适应,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预算编制的科学性、合理性情况。			内容是否匹配;③预算额度测算依据是否充分,是否按照标准编制;④预算确定的项目投资额或资金量是否与工作任务相匹配。以上四项各占25%的权重分,满足条件得对应权重分值,否则不得分。	编制经过可行性研究科学论证;预算内容估算表与项目内容匹配;预算额度测算依据充分,按照标准编制;预算确定的项目投资额与工作任务相匹配。 综上所述,该指标设定分值2分,经综合评价得2分。		
B 过程 (30)	B1 资金管理(9)	B101 债务规模合理性	2	项目申请债券额度与实际需要匹配情况,用以反映或考核债务资金规模的合理性。	合理	通用标准	①债券发行规模和项目当期实际资金需求匹配;②债券发行批次和债券项目分年投资计划匹配。以上两项各占1/2的权重分,符合条件记得对应分值。	根据绩效评价工作组审阅《塔城地区裕民县供热管网、换热站建设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代项目建议书)》,关于《塔城地区裕民县供热管网、换热站建设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的批复(裕发改项目〔2023〕153号)等项目资料可知,债券发行规模和项目当期实际资金需求匹配;债券发行批次和债券项目投资计划匹配。 综上所述,该指标设定分值2分,经综合评价得2分。	2	100%
		B102 资金到位率	1	项目实际到位资金与预算资金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资金落实情况对项目总体保	100%	通用标准	资金到位率=实际到位资金/预算资金×100%,达到目标值得满分,低于则按实际完成值/目标值*权重分值得分。	根据绩效评价工作组访谈和查看《关于做好2024年裕民县第三批地方政府债券转贷工作的通知》(裕财预〔2024〕10号)文件,塔城地区裕民县供热管网、换热站建设项目总概算1250万元,专项债券1000万元已到位,2024年度应到位配套	0.8	80%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权重	指标解释	目标值	评分依据	评价标准	评分过程	得分	得分率
				障程度。				资金数 250 万元，实际到位 0 万元，资金到位率 80%。 综上所述，该指标设定分值 1 分，经综合评价得 0.8 分。		
		B103 预算执行率	2	项目预算资金是否按照计划执行，用以反映或考核项目预算执行情况。	100%	通用标准	预算执行率=实际支出债券资金/实际到位债券资金×100%。实际支出资金：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项目实际拨付的债务资金。该指标得分=该指标权重分值*预算执行率。	根据绩效评价工作组查看国库集中支付凭证显示，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实际到位债券资金 1000 万元，实际支出债券资金 928.45 万元，预算执行率为 92.85%。 综上所述，该指标设定分值 2 分，经综合评价得 1.86 分。	1.86	93.00%
		B104 资金使用合规性	2	债务资金使用是否符合相关的财务管理制度规定，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债务资金的规范运行情况。	合规	通用标准	①是否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及有关债务资金管理的规定，仅用于支付项目建设工程预付款、项目建设工程款及与项目建设有关的资本性支出等；②预算资金的拨付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③项目的重大开支经过评估认证；④符合项目预算批复或合同规定的用途；⑤不存在截留、挤占、	①根据绩效评价工作组核查项目支出财务凭证及支付手续等资料，塔城地区裕民县供热管网、换热站建设项目专项债券资金支出不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及有关债务资金管理的规定，项目于 2024 年 9 月 18 日完工，工程量完成 100%，根据《塔城地区裕民县供热管网、换热站建设项目 EPC 工程总承包补充协议》约定“发包方根据工程进度支付工程进度款，当工程量完成 100%时支付至合同总金额 90%（含已支付预付款金额）”即 911.45 万元，2024 年 9 月 27 日支付第三	1.2	60.00%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权重	指标解释	目标值	评分依据	评价标准	评分过程	得分	得分率
							挪用、虚列支出及大量结余闲置等情况。以上五项各占 1/5 的权重分，符合对应条件即得相应权重分，不符合不得分。	笔款项，合计共支出 928.45 万元，大于应支付进度款(不含设计费)911.45 万元；根据实地调研及提供的资料显示已支付款项包含设计费。②根据项目建设资金支付审批表、工程量确认单和国库集中支付凭证可知，预算资金拨付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但分析发现《工程款支付申请表》《工程款支付证书》资料混乱，例如：预付款的《工程款支付证书》有三张，资金不同（309.55 万元、71.55 万元），日期描述均不同；且预付款国库集中支付凭证时间 2024 年 3 月 26 日早于工程款支付申请表时间 2024 年 3 月 28 日；③项目的重大开支经过评估认证；④符合项目预算批复及合同规定的用途；⑤评价过程中未发现项目资金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及大量结余闲置等情况。 综上所述，该指标设定分值 2 分，经综合评价得 1.2 分。		
		B105 预算管理 合规性	2	项目债券资金相关收支、本息是否符合政府债务预算管理规定。	合规	通用标准	专项债券收支、还本付息及专项收入是否纳入政府性基金预算管理，纳入得满分，反之不得分。	绩效评价工作组通过查询裕民县人民政府官网“政府信息公开”模块中《裕民县 2025 年政府预算公开》可知，专项债券收支、还本付息及专项收入纳入了政府性基金预算管理。	2	100%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权重	指标解释	目标值	评分依据	评价标准	评分过程	得分	得分率
								综上所述，该指标设定分值 2 分，经综合评价得 2 分。		
	B2 组织实施 (21)	B201 财务管理制度健全性	2	项目实施单位的财务制度是否全面，用以反映和考核财务管理制度对项目顺利实施的保障情况。	健全	通用标准	①是否已制定或具有相应的财务管理制度；②财务管理制度是否合法、合规、完整。以上 2 项各占 50% 权重分，符合得该项权重分，不符合不得分。	绩效评价工作组根据提供《裕民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经费收支管理制度》《裕民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结算管理》《财政票据管理》《裕民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部门决算管理制度》《裕民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预算管理内部控制制度》《裕民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预算绩效管理的实施方案》《裕民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合同管理办法》等相关财务管理制度确认，主管单位有相应的财务管理制度；财务管理制度合法、合规、完整。 综上所述，该指标设定分值 2 分，经综合评价得 2 分。	2	100%
		B202 业务管理制度健全性	2	项目实施单位的业务制度是否健全，用以反映和考核业务管理制度对项目顺利实施的保障情况。	健全	通用标准	①是否已制定或具有相应的合法合规的业务管理制度；②业务管理制度是否内容完整，覆盖明确的组织管理、采购管理、工程监理、合同管理、质量管理、进度管理、安全管理、成本管理等内容；③各项业务管理制度明确了工作	绩效评价工作组根据对项目单位各项管理制度资料分析确认，已制定《裕民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建设项目管理制度》业务管理制度，具有相应的合法合规的工程管理制度；工程管理制度内容较完整，包含明确的组织管理，招投标管理，质量管理，安全管理，进度管理，合同管理，信息管理，项目资金使用、验收、结算管理，资料管理，签证、变更管理内容、成本管理	2	100%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权重	指标解释	目标值	评分依据	评价标准	评分过程	得分	得分率
							流程、职责分工、管理要求等，具备可操作性。以上3项各占1/3权重分，符合得该项权重分，不符合不得分。	等内容；各项业务管理制度明确了工作流程、职责分工、管理要求等，具备可操作性。 综上所述，该指标设定分值2分，经综合评价得2分。		
		B203 实施计划合理性	1	是否有合理的工程建设和相应的资金开支计划以实现项目预定投资计划，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实施计划的合理情况。	合理	通用标准	①是否编制合理科学的施工总进度计划、月度、季度和年度计划和相应资金开支计划；②施工计划和开支计划符合客观实际，可执行性较强；③资金拨付和支出进度与项目建设进度相匹配。以上3项各占1/3权重分，符合得该项权重分，不符合不得分。	绩效评价工作组根据对项目计划资料分析核查，塔城地区裕民县供热管网、换热站建设项目编制了合理科学的施工总进度计划、年度计划和相应资金开支计划；施工计划和开支计划符合客观实际，可执行性较强；资金拨付和支出进度与项目建设进度相匹配。 综上所述，该指标设定分值1分，经综合评价得1分。	1	100%
		B204 组织管理合理性	1	项目相关建设管理主体的资质是否符合相应的要求；项目组织形式和机构设置是否合理；勘察设计、咨询、强审等建设参与	合理	通用标准	①项目建设管理主体资质符合相关要求；②项目建设参与方资质符合相关要求；③项目组织形式和机构设置是否合理；④勘察、咨询、强审等建设参与方的引入方式及程序是否合法、合规。以上四项各占25%权重分，符合得该项	根据查阅招标文件及中标通知书，对项目相关建设管理及施工单位资质进行分析确认，项目建设管理主体资质符合相关要求；部分项目建设参与方资质符合相关要求，招标文件要求“3、拟派设计项目负责人：具备（市政公用工程）相关专业高级专业技术职称资格[若联合体投标必须由设计成员单位提供]”，塔城地区裕民县供热管网、换热站建设项目EPC工程	0.75	75.00%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权重	指标解释	目标值	评分依据	评价标准	评分过程	得分	得分率
				方的引入方式及程序是否合法合规，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组织管理的合理情况。			权重分，不符合不得分。	总承包中标通知书备注栏描述“设计项目负责人：王芬芬（市政专业中级）”，设计负责人资质不符合相关要求；项目组织形式和机构设置合理；勘察、咨询等建设参与方的引入方式及程序合法合规。 综上所述，该指标设定分值1分，经综合评价得0.75分。		
		B205 政府采购规范性	2	工程、设备、原材料等采购需求是否合理；项目管理主体、工程承包、分包商的采购程序是否规范，采购是否通过充分地遴选等，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单位采购实施的规范性。	规范	通用标准	①是否按照政府采购规定采取了合理的采购方式；②政府采购的程序执行是否规范；③工程、设备、原材料等的采购需求是否与项目实际需求一致；④是否存在重复采购或过量采购等浪费情形；规则；⑤采购标的是否满足项目需求。以上五项各占1/5权重分，符合得该项权重分，不符合不得分。	根据绩效评价工作组查阅项目政府采购招标中标资料分析，塔城地区裕民县供热管网、换热站建设项目按照政府采购规定采取了合理的采购方式；政府采购的程序执行规范；工程、设备、原材料等的采购需求与项目实际需求一致；未发现重复采购或过量采购等浪费情形；招投标文件中明确了采购遴选规则，采购标的满足项目需求，采购价格在可比情况下处于合理较低水平。 综上所述，该指标设定分值2分，经综合评价得2分。	2	100%
		B206 合同管理完备性	1	合同管理是否符合基本建设项目管理需求，是否严格	完备	通用标准	①是否按规定签署采购合同、协议；②合同标的物及价格是否明确、清晰；③合同中是否有明确、清	根据绩效评价工作组查阅项目相关合同资料，塔城地区裕民县供热管网、换热站建设项目按规定签署相关合同、协议，核查过程中发现勘察合同和水土保持合同	0.88	88.00%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权重	指标解释	目标值	评分依据	评价标准	评分过程	得分	得分率
				按照约定履行合同，不发生合同违约，项目合同的变更、终止及其风控措施是否符合约定且合法合规，用以反映和考核合同管理情况能否对保障项目的有效实施形成约束。			晰的质量标准或验收标准；④合同中是否有明确的交付时间、方式及地点；⑤合同支付方式和支付是否时间明确、清晰；⑥合同违约责任界定是否明确、清晰；⑦是否按照合同各项要素履行合约；⑧合同变更是否经由规范流程审核、批准。以上八项各占 1/8 权重分，符合得该项权重分，不符合不得分。	均未签写合同订立时间；合同标的物及价格明确、清晰；合同中有明确、清晰的质量标准或验收标准；合同中有明确的交付方式及地点，但部分合同未明确交付时间，如：勘察合同中勘察工作开工时间、提交勘察成果资料时间均未填写；合同违约责任界定明确、清晰；按照合同各项要素履行合约；合同变更经由规范流程审核、批准。 综上所述，该指标设定分值 1 分，经综合评价得 0.88 分。		
		B207 质量管理有效性	2	项目设计和施工质量管理是否符合相应国家规范或标准，满足设计要求，体现经济性、先进性、适用性和生态性等，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质量管理的有	有效	通用标准	①项目采用的技术标准是否满足国家或行业标准，可研批复标准等相关规定要求；②项目设计方案、设备配套、工艺、功能布局等是否满足运营需要；③项目工艺、设备使用等是否充分考虑节能环保需求；④项目技术方案是否经济合理、可操作性强；⑤项目工程施工过程是否	根据绩效评价工作组查阅《裕民县供热管网、换热站建设项目设计方案》《施工日志》《监理日志》等项目资料可知，塔城地区裕民县供热管网、换热站建设项目采用的技术标准满足国家、行业标准及可研批复标准等相关规定要求；项目设计方案、设备配套、工艺、功能布局等满足运营需要；项目工艺、设备使用等充分考虑节能环保需求；项目技术方案经济合理、可操作性强；项目工程施工过程按照相应的国家规范、标准及项目管理制度规	2	100%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权重	指标解释	目标值	评分依据	评价标准	评分过程	得分	得分率
				效性。			按照相应的国家规范、标准及项目管理制度规定有效执行。以上五项各占 1/5 权重分，符合得该项权重分，不符合不得分。	定有效执行。 综上所述，该指标设定分值 2 分，经综合评价得 2 分。		
		B208 安全管理完备性	2	是否加强项目实施中的安全生产和风险控制，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安全管理的完备性。	完备	通用标准	①是否按照项目安全管理要求，加强对施工现场、消防安全、临时用电安全、机械安全、环境安全的管理；②是否强化安全监督，定期培训项目实施相关人员和监督人员。以上两项各占 1/2 权重分，符合得该项权重分，不符合不得分。	根据绩效评价工作组查阅《监理日志》《监理工作总结》《裕民县供热管网、换热站建设项目监理例会纪要》等相关资料，塔城地区裕民县供热管网、换热站建设项目按照项目安全管理要求，加强了对施工现场、消防安全、临时用电安全、机械安全、环境安全的管理；强化了安全监督，定期对项目实施相关人员和监督人员进行了培训。 综上所述，该指标设定分值 2 分，经综合评价得 2 分。	2	100%
		B209 监理规范性	2	财务监理和工程监理工作的规范性，用以反映和考核工程监理在项目时间管理、质量管理、风险管理的工作完	规范	通用标准	①是否聘请资质符合的监理单位； ②工程监理记录是否完整，包括安全、质量、进度等内容；③是否形成监理材料并及时提交。以上三项各占 1/3 权重分，符合得该项权重分，不符合	根据绩效评价工作组核查监理资料，塔城地区裕民县供热管网、换热站建设项目已聘请资质符合的监理单位；工程监理记录较完整，包括安全、质量、进度等内容；形成监理材料并及时进行了提交。 综上所述，该指标设定分值 2 分，经综合评价得 2 分。	2	100%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权重	指标解释	目标值	评分依据	评价标准	评分过程	得分	得分率
				成情况。			不得分。			
		B210 债务信息公开完备性	2	是否公开债务项目信息，公开内容是否完整、规范。	完备	通用标准	①是否公开债务项目存续期的重大事项，包括债券资金使用情况、项目建设进度等；②是否对实施方案中自平衡测算的调整进行披露；③项目进度是否根据原计划进行，若有延迟，是否进行披露。以上三项各占 1/3 权重分，符合得该项权重分，不符合不得分。	根据实地调研及访谈，公开了债务项目存续期的重大事项，包括债券资金使用情况、项目建设进度等；自平衡测算未调整；项目进度根据原计划进行，有延迟，且进行披露。 综上所述，该指标设定分值 2 分，经综合评价得 2 分。	2	100%
		B211 融资收益平衡性	2	财务评估报告是否完备，财务评估报告是否合理可行。	有效	通用标准	①项目是否出具了财务评估报告是否能够实现总体收支平衡和年度收支平衡，项目收益覆盖债券本息总额的保障倍数 ≥ 1.1 ；②财务评估报告是否合理客观；以上两项各占 1/2 权重分，符合得该项权重分，不符合不得分。	根据提供的《塔城地区裕民县供热管网、换热站建设项目专项债券方案总体评价报告》，塔城地区裕民县供热管网、换热站建设项目出具了财务评估报告，并且能够实现总体收支平衡和年度收支平衡，项目偿债覆盖倍数可达到 1.85 倍，财务评估报告合理客观。 综上所述，该指标设定分值 2 分，经综合评价得 2 分。	2	100%
		B212 债务偿还率	2	是否及时、足额偿还债务本息，反映债券	100%	通用标准	债务偿还率=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建设期）内实际偿还债务本息额/	根据现场调研，该项目工程专项资金半年一付息，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未到计息日，项目实施单位已于付息日（2025	2	100%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权重	指标解释	目标值	评分依据	评价标准	评分过程	得分	得分率
				本息偿还计划执行情况。			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建设期）内应偿还债务本息额，债务偿还率为100%，得满分，反之不得分。	年3月）支付第一笔付息10.85万元。综上所述，该指标设定分值2分，经综合评价得2分。		
C 产出 (40)	C1 数量指标 (27)	C101 新建 DN200-DN400 一次管网长度	9	考察新建DN200-DN400一次管网长度是否达到工程预期。	> = 700 米	计划标准	达到目标值得满分，低于则按实际完成值/目标值*权重分值得分。	根据基础表及查阅《监理工作总结》资料可知，项目合同建设内容：新建DN200-400 一次管网 700 米，项目实际完成新建 DN200-400 一次管网 700 米。综上所述，该指标达到目标值。综上所述，该指标设定分值5分，经综合评价得5分。	9	100%
		C102 新建 DN80--400 二次管网长度	9	考察新建DN80--400 二次管网长度是否达到工程预期。	> = 1300 米	计划标准	达到目标值得满分，低于则按实际完成值/目标值*权重分值得分。	根据基础表及查阅《监理工作总结》资料可知，项目合同建设内容：新建 DN80-400 二次管网 1300 米。项目实际完成新建 DN80-400 二次管网 1300 米。综上所述，该指标达到目标值。综上所述，该指标设定分值5分，经综合评价得5分。	9	100%
		C103 新建换热站保障供热面积	9	考察换热站建成后能保障供热面积情况。	> = 15 万平方米	计划标准	达到目标值得满分，低于则按实际完成值/目标值*权重分值得分。	根据基础表及查阅《监理工作总结》资料可知，项目合同建设内容为：新建设一座供热能力 15 万平方米换热站及相关配套附属设施等。项目实际完成新建设一座供热能力 15 万平方米换热站及相关配套附	9	100%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权重	指标解释	目标值	评分依据	评价标准	评分过程	得分	得分率
								属设施。综上所述，该指标达到目标值。综上所述，该指标设定分值 5 分，经综合评价得 5 分。		
	C2 质量指标(4)	C201 工程验收合格率	4	考察工程施工质量水平是否满足设计要求，达到合同约定验收合格水平。	=100%	计划标准	验收合格率=分部工程一次验收合格率=(工程一次验收合格的分部分项工程量/实际完工分部分项工程量)×100%	根据现场访谈得知，塔城地区裕民县供热管网、换热站建设项目于 2024 年 12 月 23 日完成工程竣工验收，查阅《塔城地区裕民县供热管网、换热站建设项目 EPC 工程总承包竣工报告》可知，已完成 9 个分部工程质量验收合格，工程质量控制资料共核查 6 项，均符合要求，各项工程质量合格，主要设备安装与各类设施试运行良好。但因用地原因，该项目截至评价日还未进行五方验收，未达到目标值。综上所述，该指标设定分值 4 分，经综合评价得 0 分。	0	0.00%
	C3 时效指标(9)	C301 项目按计划开工时间	5	考察 2024 年项目工程是否按照计划时间开工。	2024 年 3 月 10 日	计划标准	项目工程开工的时间于 2024 年 3 月 10 日前开工得满分，推迟 1 天扣 1% 权重分，若推迟 3 个月以上不得分。	根据查阅中标通知书、《建设项目工程总承包合同》和开工报告等相关资料显示，塔城地区裕民县供热管网、换热站建设项目计划开工时间为 2024 年 3 月 10 日；根据基础表和《监理工作总结》显示，项目实际于 2024 年 3 月 10 日进场。综上所述，该项目按照计划时间开工。综上所述，该指标设定分值 5 分，经综合评价得 5 分。	5	100%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权重	指标解释	目标值	评分依据	评价标准	评分过程	得分	得分率
		C302 项目按计划完工时间	4	考察 2024 年项目工程是否按照计划时间完工。	2024 年 8 月 9 日前	计划标准	项目工程开工的时间于 2024 年 8 月 9 日前完工得满分，推迟 1 天扣 1%权重分，若推迟 3 个月以上不得分。	根据查阅中标通知书、《建设项目工程总承包合同》和开工报告等相关资料显示，塔城地区裕民县供热管网、换热站建设项目计划完工时间 2024 年 8 月 9 日；根据《监理工作总结》显示，项目实际完工时间为 2024 年 9 月 18 日。综上可知，项目实际完工时间推迟计划完工时间 39 天，扣 39%权重分。 综上所述，该指标设定分值 4 分，经综合评价得 2.44 分。	2.44	61.00%
D 效益 (20)	D1 实施效益 (10)	D101 改善居民生活质量	5	考察 2024 年项目实施后对居民的生活质量水平的改善效果。	有效改善	计划标准	满意度问卷调查对于“您认为裕民县供热管网、换热站建设项目是否有效改善当地居民生活质量？”问题，被调查对象中选择“有效改善”比例在 90%-100%得满分，80%-90%得 80%权重分，70%-80%得 50%权重分，60%-70%得 30%权重分，低于 70%不得分。	根据问卷调查显示，在 49 份有效问卷中，县城居民选“有效改善”的比例为 100%，由此可见，县城居民认为项目的实施确实改善了他们的生活质量，该指标达到目标值。 综上所述，该指标设定分值 5 分，经综合评价得 5 分。	5	100%
		D102 重大事故发生	5	考察项目建设期是否发生重大事故。	0 起	通用标准	重大事故指在工程建设过程中，由于责任过失造成工程倒塌或报废，机械设	根据访谈及调查分析，塔城地区裕民县供热管网、换热站建设项目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未发生过重大事故，建设过程中	5	100%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权重	指标解释	目标值	评分依据	评价标准	评分过程	得分	得分率
		数					备毁坏和安全设施失当造成人身伤亡或者重大经济损失的事故。未发生得满分，发生>0起则不得分。	重大事故发生数为0起，该指标达到目标值。 综上所述，该指标设定分值5分，经综合评价得5分。		
	D2 满意度 (10)	D201 县城居民满意度	10	考察县城居民对项目实施的满意度情况。	≥90 %	计划标准	整体满意程度在90%-100%得满分，80%-90%得80%权重分，70%-80%得50%权重分，60%-70%得30%权重分，低于70%不得分。	绩效评价组针对裕民县县城居民设置满意度问卷，并随机发放，用于调查县城居民对该项目实施后的满意度情况。根据满意度调查结果显示，本次共发放49份调查问卷，实际收回有效调查问卷49份，受益对象的整体满意程度为92.93%，满意度水平较高，达到目标值90%。 综上所述，该指标设定分值10分，经综合评价得10分。	10	100%
合计			100	——					91.53	91.53%



附件2 评价工作底稿

A102 “项目成熟度” 评价底稿

绩效评价项目名称：塔城地区裕民县供热管网、换热站建设项目

评价实施单位：裕民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指标解释	项目前期勘察、设计、用地、环评、开工许可等实施准备程序的合法合规和充分情况，用以反映和考核债务项目实施前的成熟度情况。
指标权重	指标权重：2
评价标准	指标标杆值：规范
	指标标杆值依据： 通用标准
	指标评分细则： ①项目勘察、设计、用地、施工许可等前期工作程序履行是否完整；②开工程序及审批是否完成及时。以上两项各占 50%的权重分，满足则得分，否则扣除对应权重分。
数据来源	项目相关政策文件
评价结果	指标评分计算过程及依据： 根据绩效评价工作组查看《土地无偿使用协议》《建筑工程施工许可证》《建筑工程规划许可证》《建设工程勘察合同》《建设项目工程总承包合同》等项目资料，确认项目勘察、设计、用地、施工许可等前期工作程序履行完整；《建设项目工程总承包合同》约定计划开工日期 2024 年 3 月 10 日，工程开工报告审批日期 2024 年 3 月 15 日，《建筑工程规划许可证》发证时间 2024 年 7 月 26 日，《建设工程施工许可证》发证时间 2024 年 10 月 12 日，规划许可证和施工许可证等前期办理手续滞后，故扣除 20%权重分。
	指标得分：1.6



A202“绩效指标明确性”评价底稿

绩效评价项目名称：塔城地区裕民县供热管网、换热站建设项目

评价实施单位：裕民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指标解释	依据绩效目标设定的绩效指标是否清晰、细化、可衡量等，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绩效目标的明细化情况。
指标权重	指标权重：2
评价标准	指标标杆值：明晰
	指标标杆值依据： 通用标准
	指标评分细则： ①是否将项目绩效目标细化分解为具体的绩效指标；②是否通过清晰、可衡量的指标值予以体现；以上二项各占 1/2 的权重分，满足则得分，否则扣除对应权重分。
数据来源	项目相关政策文件
评价结果	指标评分计算过程及依据： 根据绩效评价工作组审阅塔城地区裕民县供热管网、换热站建设项目 2024 年度《债券资金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可知，项目单位已将项目绩效目标细化分解为具体的绩效指标，但部分三级指标设置不合理，例如：时效指标“资金支付及时率”设置不合理，未设置能够反映项目工程按计划开工、完工时间的考核相关指标，应设置“项目按计划开工时间”“项目按计划完工时间”等时效指标；经济成本指标“设计费”与项目资金支出范围不匹配，年度预算总额 1000 万元为专项债资金，专项债资金不能用于前期费，故三级指标设置不合理；指标可以通过清晰、可衡量的指标值予以体现。
	指标得分：1



B102“资金到位率”评价底稿

绩效评价项目名称：塔城地区裕民县供热管网、换热站建设项目

评价实施单位：裕民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指标解释	项目实际到位资金与预算资金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资金落实情况对项目总体保障程度。
指标权重	指标权重：1
评价标准	指标标杆值：100%
	指标标杆值依据： 通用标准
	指标评分细则： 资金到位率=实际到位资金/预算资金×100%，达到目标值得满分，低于则按实际完成值/目标值*权重分值得分。
数据来源	项目相关政策文件
评价结果	指标评分计算过程及依据： 根据绩效评价工作组访谈和查看《关于做好2024年裕民县第三批地方政府债券转贷工作的通知》（裕财预〔2024〕10号）文件确认，塔城地区裕民县供热管网、换热站建设项目总概算1250万元，专项债券1000万元已到位，2024年度应到位配套资金数250万元，实际到位0万元，资金到位率80%。
	指标得分：0.8



B103“预算执行率”评价底稿

绩效评价项目名称：塔城地区裕民县供热管网、换热站建设项目

评价实施单位：裕民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指标解释	项目预算资金是否按照计划执行，用以反映或考核项目预算执行情况。
指标权重	指标权重：2
评价标准	指标标杆值：100%
	指标标杆值依据： 通用标准
	指标评分细则： $\text{预算执行率} = \text{实际支出债券资金} / \text{实际到位债券资金} \times 100\%$ 。实际支出资金：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项目实际拨付的债务资金。该指标得分 = 该指标权重分值 * 预算执行率。
数据来源	项目相关政策文件
评价结果	指标评分计算过程及依据： 根据绩效评价工作组查看国库集中支付凭证显示，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实际到位债券资金 1000 万元，该项目实际支出债券资金 928.45 万元，预算执行率为 92.85%。
	指标得分：1.86



B104“资金使用合规性”评价底稿

绩效评价项目名称：塔城地区裕民县供热管网、换热站建设项目

评价实施单位：裕民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指标解释	债务资金使用是否符合相关的财务管理制度规定，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债务资金的规范运行情况。
指标权重	指标权重：2
评价标准	指标标杆值：合规
	指标标杆值依据： 通用标准
	指标评分细则： ①是否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及有关债务资金管理的规定，仅用于支付项目建设工程预付款、项目建设工程款及与项目建设有关的资本性支出等；②预算资金的拨付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③项目的重大开支经过评估认证；④符合项目预算批复或合同规定的用途；⑤不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及大量结余闲置等情况。以上五项各占 1/5 的权重分，符合对应条件即得相应权重分，不符合不得分。
数据来源	项目相关政策文件
评价结果	指标评分计算过程及依据： ①根据绩效评价工作组核查项目支出财务凭证及支付手续等资料，塔城地区裕民县供热管网、换热站建设项目专项债券资金支出不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及有关债务资金管理的规定，项目于 2024 年 9 月 18 日完工，工程量完成 100%，根据《塔城地区裕民县供热管网、换热站建设项目 EPC 工程总承包补充协议》约定“发包方根据工程进度支付工程进度款，当工程量完成 100%时支付至合同总金额 90%（含已支付预付款金额）”即 911.45 万元，2024 年 9 月 27 日支付第三笔款项，合计共支出 928.45 万元，大于应支付进度款（不含设计费）911.45 万元；根据实地调研及提供的资料显示已支付款项包含设计费。②根据项目建设资金支付审批表、工程量确认单和国库集中支付凭证可知，预算资金拨付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但分析发现《工程款支付申请表》《工程款支付证书》资料混乱，例如：预付款的《工程款支付证书》有三张，资金不同（309.55 万元、71.55 万元），日期描述均不同；且预付款国库集中支付凭证时间 2024 年 3 月 26 日早于工程款支付申请表时间 2024 年 3 月 28 日；③项目的重大开支经过评估认证；④符合项目预算批复及合同规定的用途；⑤评价过程中未发现项目资金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及大量结余闲置等情况。
	指标得分：1.2

**B204“组织管理合理性”评价底稿**

绩效评价项目名称：塔城地区裕民县供热管网、换热站建设项目

评价实施单位：裕民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指标解释	项目相关建设管理主体的资质是否符合相应的要求；项目组织形式和机构设置是否合理；勘察设计、咨询、强审等建设参与方的引入方式及程序是否合法合规，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组织管理的合理情况。
指标权重	指标权重：1
评价标准	指标标杆值：合理
	指标标杆值依据： 通用标准
	指标评分细则： ①项目建设管理主体资质符合相关要求；②项目建设参与方资质符合相关要求；③项目组织形式和机构设置是否合理；④勘察、咨询、强审等建设参与方的引入方式及程序是否合法、合规。以上四项各占 25%权重分，符合得该项权重分，不符合不得分。
数据来源	项目相关政策文件
评价结果	指标评分计算过程及依据： 根据查阅招标文件及中标通知书，对项目相关建设管理及施工单位资质进行分析确认，项目建设管理主体资质符合相关要求；部分项目建设参与方资质符合相关要求，招标文件要求“3、拟派设计项目负责人：具备（市政公用工程）相关专业高级专业技术职称资格[若联合体投标必须由设计成员单位提供]”，塔城地区裕民县供热管网、换热站建设项目 EPC 工程总承包中标通知书备注栏描述“设计项目负责人：王芬芬（市政专业中级）”，设计负责人资质不符合相关要求；项目组织形式和机构设置合理；勘察、咨询等建设参与方的引入方式及程序合法合规。
	指标得分：0.75



B206“合同管理完备性”评价底稿

绩效评价项目名称：塔城地区裕民县供热管网、换热站建设项目

评价实施单位：裕民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指标解释	合同管理是否符合基本建设项目管理需求，是否严格按照约定履行合同，不发生合同违约，项目合同的变更、终止及其风控措施是否符合约定且合法合规，用以反映和考核合同管理情况能否对保障项目的有效实施形成约束。
指标权重	指标权重：1
评价标准	指标标杆值：完备
	指标标杆值依据： 通用标准
	指标评分细则： ①是否按规定签署采购合同、协议；②合同标的物及价格是否明确、清晰；③合同中是否有明确、清晰的质量标准或验收标准；④合同中是否有明确的交付时间、方式及地点；⑤合同支付方式和支付是否时间明确、清晰；⑥合同违约责任界定是否明确、清晰；⑦是否按照合同各项要素履行合约；⑧合同变更是否经由规范流程审核、批准。以上八项各占 1/8 权重分，符合得该项权重分，不符合不得分。
数据来源	项目相关政策文件
评价结果	指标评分计算过程及依据： 根据绩效评价工作组查阅项目相关合同资料可知，塔城地区裕民县供热管网、换热站建设项目按规定签署相关合同、协议，核查过程中发现勘察合同和水土保持合同均未签写合同订立时间；合同标的物及价格明确、清晰；合同中有明确、清晰的质量标准或验收标准；合同中有明确的交付方式及地点，但部分合同未明确交付时间，如：勘察合同中勘察工作开工时间、提交勘察成果资料时间均未填写；合同违约责任界定明确、清晰；按照合同各项要素履行合约；合同变更经由规范流程审核、批准。
	指标得分：0.88



C201“工程验收合格率”评价底稿

绩效评价项目名称：塔城地区裕民县供热管网、换热站建设项目

评价实施单位：裕民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指标解释	考察工程施工质量水平是否满足设计要求，达到合同约定验收合格水平。
指标权重	指标权重：4
评价标准	指标标杆值：100%
	指标标杆值依据： 计划标准
	指标评分细则： $\text{验收合格率} = \text{分部工程一次验收合格率} = (\text{工程一次验收合格的分部分项工程量} / \text{实际完工分部分项工程量}) \times 100\%$
数据来源	项目相关政策文件
评价结果	指标评分计算过程及依据： 根据现场访谈得知，塔城地区裕民县供热管网、换热站建设项目于2024年12月23日完成工程竣工验收，查阅《塔城地区裕民县供热管网、换热站建设项目EPC工程总承包竣工报告》可知，已完成9个分部工程质量验收合格，工程质量控制资料共核查6项，均符合要求，各项工程质量合格，主要设备安装与各类设施试运行良好。但因用地原因，该项目截至评价日还未进行五方验收，未达到目标值。
	指标得分：0



C302“项目按计划完工时间”评价底稿

绩效评价项目名称：塔城地区裕民县供热管网、换热站建设项目

评价实施单位：裕民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指标解释	考察 2024 年项目工程是否按照计划时间完工。
指标权重	指标权重：4
评价标准	指标标杆值：2024 年 8 月 9 日前
	指标标杆值依据： 计划标准
	指标评分细则： 项目工程开工的时间于 2024 年 8 月 9 日前完工得满分，推迟 1 天扣 1% 权重分，若推迟 3 个月以上不得分。
数据来源	项目相关政策文件
评价结果	指标评分计算过程及依据： 根据查阅中标通知书、《建设项目工程总承包合同》和开工报告等相关资料显示，塔城地区裕民县供热管网、换热站建设项目计划完工时间 2024 年 8 月 9 日；根据《监理工作总结》显示，项目实际完工时间为 2024 年 9 月 18 日。综上可知，项目实际完工时间推迟计划完工时间 39 天，扣 39% 权重分。
	指标得分：2.44



附件3 基础表

附件 2 基础表

基础表 1 2024 年塔城地区裕民县供热管网、换热站建设项目需求表

序号	指标名称	2024 年完成值	备注
1	新建 DN200-DN400 一次管网长度	700 米	各指标完成情况需提供相关材料原件或复印件进行证明。
2	新建 DN80--400 二次管网长度	1300 米	
3	工程验收合格率	未进行验收	
4	项目实际开工时间	2024 年 3 月 10 日	
5	项目实际完工时间	2024 年 9 月 18 日	
6	新建换热站保障供热面积	15 万平方米	
7	重大事故发生数	0 起	
填写单位：裕民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填写人：李雪梅	
联系电话：19399013807		填写日期：2025 年 7 月 10 日	
备注：本表由裕民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填写并加盖公章，数据需证明材料。			



附件4 访谈提纲

塔城地区裕民县供热管网、换热站项目相关负责人访谈提纲

1.请您从以下几点谈谈该项目的概况。

(1) 项目立项时间与背景;

(2) 项目立项的目标;

(3) 塔城地区裕民县供热管网、换热站项目的内容。

2.请简要说明塔城地区裕民县供热管网、换热站项目 2024 年的相关工作计划及截至年底项目进度情况。

3.请您简要介绍该地方政府专项债券资金的预算申请编报、审批和拨付流程。

4.请您简要对专项债文件是 2024 年 9 月 13 日, 第一笔支出的国库集中支付是 2024 年 3 月 26 日进行简要说明, 是否进行相关手续, 简要介绍该手续流程。

5.请您简要介绍该地方政府专项债券资金项目实施的关键环节有哪些? 针对各环节已制定的管理办法有哪些? 以及上述办法的实际实施过程中是如何操作的?

6.请您谈谈作为项目实施单位, 为确保达到资金的合理支出都做了哪些监督和约束工作?

7.该地方政府专项债券资金项目实施过程中涉及到的部门或单位有哪些? 相互之间是如何联合确保项目顺利开展的?

8.该地方政府专项债券资金及建设内容是否涉及调整, 如果有调整请提供相关手续资料。

9.是否公开债务项目存续期的重大事项, 包括债券资金使用情况、项目建设进度等, 公开内容是否完整、规范; 项目进度是否根据原计划进行, 若有延迟, 是否进行披露?

10.请简要说明配套资金到位情况及具体使用方向, 前期费是否支付? (需提供配套资金支出表)

11.请简要说明该专项债资金还本付息情况。



12.该项目在实施过程中是否存在相关部门检查发现需要整改的问题？是否发生过重大事故？如有提供整改材料。（重大事故指在工程建设过程中，由于责任过失造成工程倒塌或报废，机械设备毁坏和安全设施失当造成人身伤亡或者重大经济损失的事故）

13.通过本专项债券支出，您认为是否达到了其预期效果？

14.请详细描述塔城地区裕民县供热管网、换热站项目的收入来源，具体收入方式、覆盖范围和收费群体。

15.请您谈谈该地方债券专项资金项目实施过程中出现的问题或难点，以及下一步的工作规划。

访谈联系表

访谈对象	被访谈者	联系方式	备注
塔城地区热力有限公司	李金钢	13399013807	
裕民县住建局	刘文彬	17399423116	



附件5 满意度调查问卷

县城居民满意度调查问卷

尊敬的先生/女士：

您好！受裕民县财政局的委托，我公司对塔城地区裕民县供热管网、换热站建设项目展开调研。感谢您抽出宝贵时间参与问卷调查。整份问卷的填写大约需要 5 分钟，请根据您的真实感受填写。我们保证问卷数据仅限于统计分析，对于个人信息将予以严格保密。感谢您的支持配合！

新疆财讯睿智信息咨询有限公司

2025 年 7 月 2 日

一、基本信息

1.您性别：

A 男 B 女

2.您对裕民县供热管网、换热站建设项目的了解程度：

A.非常了解 B.基本了解 C.不了解

3.您认为新建换热站和管网是否解决了原有供热盲区或薄弱区域（如新建学校、图书馆等）？

A 完全解决 B 部分解决 C 未解决 D 不清楚

4.您认为本项目建成后使得项目区的居民供热水平提升程度？

A 显著提升 B 提升程度一般 C 没有提升

5.您认为裕民县供热管网、换热站建设项目是否有效改善当地居民生活质量？

A 有效改善 B 改善效果一般 C 没有改善

6.施工期间，是否对您的日常生活（如出行、噪音）造成较大影响？

A 无影响 B 影响很小 C 有一定影响 D 影响严重

二、满意度问题

请根据真实感受就以下问题分别作出满意度判断，在对应的数字上标记，其中，

5 分最高，1 分最低。

满意度问题	最高	————→			最低
1.您对裕民县上个采暖季室温的满意程度:	5	4	3	2	1
2.您对裕民县供热管网、换热站建设项目施工期间的噪音、交通影响等问题的处理的满意程度:	5	4	3	2	1
3.您对裕民县供热管网、换热站建设项目的整体满意度:	5	4	3	2	1
以上题项, 如您选择不太满意或者非常不满意, 请简述原因:					

四、您对裕民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工作还有哪些意见和建议:

〈再次感谢您的支持与配合!〉



附件6 满意度问卷分析报告

县城居民满意度调查问卷报告

一、调研对象与调研内容

（一）调研对象

本次调研对象为县城居民。

（二）调研内容

1.单选题：

您性别：

您对裕民县供热管网、换热站建设项目的了解程度：

您认为新建换热站和管网是否解决了原有供热盲区或薄弱区域（如新建学校、图书馆等）？

您认为本项目建成后使得项目区的居民供热水平提升程度？

您认为裕民县供热管网、换热站建设项目是否有效改善当地居民生活质量？

施工期间，是否对您的日常生活（如出行、噪音）造成较大影响？

2.满意度问题：

您对裕民县上个采暖季室温的满意程度：

您对裕民县供热管网、换热站建设项目施工期间的噪音、交通影响等问题的处理的满意程度：

您对裕民县供热管网、换热站建设项目的整体满意度：

二、调研方法与抽样方式

（一）调研方法

针对上述问卷对象开展问卷调查，在全面调研开展之前先进行论证，根据论证结果对问卷和抽样方式进行一次修改调整。

（二）抽样方式

本次问卷调查采用的方式：随机抽样。



三、问卷的发放和回收

为给调研对象创造良好的作答环境、保证调研的科学性和严谨性，我公司工作人员在裕民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裕民县热力公司的协调下，组织安排问卷调研工作。

本次问卷调查采取线上问卷调查方式，回收有效问卷共计 49 份。

四、调查问卷的信度与效度分析

1.信度分析

信度（Reliability）是指测量结果的一致性、稳定性及可靠性。本次问卷调查运用克朗巴哈信度系数法（Cronbach α ）来测量满意度问题的信度，其计算公式为：

$$\alpha = \frac{K}{K-1} \left(1 - \frac{\sum_{i=1}^K \sigma_i^2}{\sigma_T^2} \right)$$

其中 K 表示问卷中问题的数目， σ_i^2 为第 i 个问题得分的方差， σ_T^2 为总得分的方差。

通常，克朗巴哈系数的值在 0 和 1 之间。通常情况下，信度系数在 0.9 以上，则认为量表的内在信度高；信度系数在 0.8 ~ 0.9 之间，则表示量表信度较高；信度系数在 0.7 ~ 0.8 之间，表示量表具有相当的信度；信度系数不超过 0.7，一般认为内部一致信度不足。

分析结果显示，本次县城居民满意度调查问卷的信度为 0.91。

2.效度分析

效度（Validity）用于评价量表的准确度、有效性和正确性，即检验问卷是否能简洁、准确地描述抽样数据的属性和特征以及它们之间的复杂关系。本次问卷调查运用相关系数来估算满意度问题的效度。其计算公式为：



$$r = \frac{\sum xy}{\sqrt{\sum x^2} \sqrt{\sum y^2}}$$

其中， $x = x_i - \bar{x}$ ，表示题目得分偏差； $y = y_i - \bar{y}$ ，表示问卷得分偏差。

通常，相关系数的值介于-1 与+1 之间。即 $-1 \leq r \leq +1$ 。其中， $r > 0$ 表示两变量正相关； $r < 0$ 表示两变量负相关； $|r| = 0$ 表示两变量间不存在线性相关关系； $|r| = 1$ 表示两变量为完全线性相关； $0 < |r| < 1$ 表示两变量存在一定程度的线性相关，其中 $0 < |r| < 0.3$ 为微弱相关， $0.3 < |r| < 0.5$ 为低度相关， $0.5 < |r| < 0.8$ 为显著相关， $0.8 < |r| < 1$ 为高度相关。

调查数据计算结果表明，此次问卷效度较高，因此能够很好地反映满意程度，有关问卷效度请见附表 1。

附表 1 裕民县供热管网、换热站建设项目满意度调查问卷效度汇总

题目	效度得分
您对裕民县供热管网、换热站建设项目施工期间的噪音、交通影响等问题的处理的满意程度：	0.97
您对裕民县上个采暖季室温的满意程度：	0.82
您对裕民县供热管网、换热站建设项目的整体满意度：	0.97

五、调查问卷的分析

1.单选题

1) 您性别：

在 49 份有效问卷中，被调查对象中选男的比例为 61.22%，选女的比例为 38.78%。

2) 您对裕民县供热管网、换热站建设项目的了解程度：

在 49 份有效问卷中，被调查对象中选非常了解的比例为 63.27%，选基本了解的比例为 36.73%，选不了解的比例为 0%。

3) 您认为新建换热站和管网是否解决了原有供热盲区或薄弱区域（如新建学校、图书馆等）？

在 49 份有效问卷中，被调查对象中选完全解决的比例为 79.59%，选部分解



决的比例为 18.37%，选未解决的比例为 0%，选不清楚的比例为 2.04%。

4) 您认为本项目建成后使得项目区的居民供热水平提升程度？

在 49 份有效问卷中，被调查对象中选显著提升的比例为 95.92%，选提升程度一般的比例为 4.08%，选没有提升的比例为 0%。

5) 您认为裕民县供热管网、换热站建设项目是否有效改善当地居民生活质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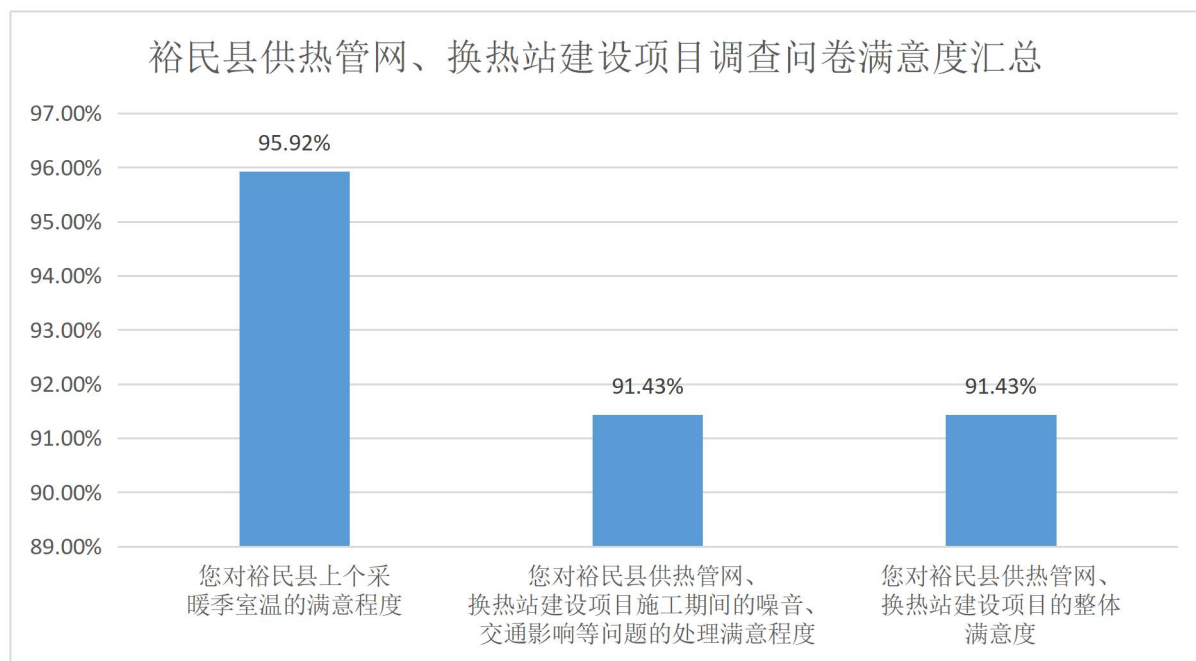
在 49 份有效问卷中，被调查对象中选有效改善的比例为 100%，选改善效果一般的比例为 0%，选没有改善的比例为 0%。

6) 施工期间，是否对您的日常生活（如出行、噪音）造成较大影响？

在 49 份有效问卷中，被调查对象中选无影响的比例为 63.27%，选影响很小的比例为 30.61%，选有一定影响的比例为 6.12%，选影响严重的比例为 0%。

2.满意度题

根据问卷调查结果显示，受益对象的整体满意程度为 92.93%，满意度水平较高。调查对象对问题按照满意度评分为：您对裕民县上个采暖季室温的满意程度：（95.92%）、您对裕民县供热管网、换热站建设项目施工期间的噪音、交通影响等问题的处理的满意程度：（91.43%）、您对裕民县供热管网、换热站建设项目的整体满意度：（91.43%）。具体如下图所示。





附件7 现场照片







附件8 绩效评价征求意见函

塔城地区裕民县供热管网、换热站建设项目 绩效评价报告征求意见函

裕民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现将我公司对你单位的绩效评价报告送达给你单位。请你单位于 2025 年 7 月 30 日 14 点前，提出书面意见或说明纸质版，反馈至我评价工作组。逾期未回复，视为无异议。

望回函。

附：《塔城地区裕民县供热管网、换热站建设项目 2024 年度重点评价报告-征求意见稿》

评价机构：新疆财讯睿智信息咨询有限公司

2025 年 07 月 29 日



备注：征求意见函一式两份，一份送达被评价单位，一份评价单位留存并纳入评价报告归档。



附件9 被评价人意见或说明

被评价单位意见或说明
意见。 负责人签字：  联系电话：17399423116 被评价单位公章：  2021年7月26日

备注：被评价单位意见或说明可另页提供，并签注“意见另附”